

标段编号: 2309-440311-04-01-11677601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长圳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
项目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含示范区）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12日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长圳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含示范区）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总价573.5万元，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责任由我方承担。
-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
包含示范区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营销中心、样板间、公区及其他高级公配空间的硬软装平面、概念及深化设计方案和软装清单，施工图阶段的二次机电、材料设备配置、智能化等其他专业的系统设计以及后期相关配合工作。
-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5）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6）。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8、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9、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单位公章）：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邮政编码：518040 电话：0755-82968666 传真：/

2026 年 01 月 12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设计区域	暂定设计面积 (m ²)	投标单价上限价 (元/m ²) (含税)	投标单价 (元/m ²) (含税)	小计 (元)	备注
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长圳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含示范区)	展示中心	1500	1100	1050	1575000	1、本项目计价方式为固定单价。 2、投标上限总价为 731.50 万元。
	后勤办公、看楼通道、临时展示	500	290	360	180000	
	展示样板房	400	1300	1250	500000	
	变异户型	400	500	400	160000	
	套图户型	500	400	360	180000	
	高级公配、公区	4000	800	500	2000000	
	其他公区及套图	1500	400	360	540000	
	地下车库	100000	8	6	600000	
重大设计修改取费比例				65%	70%	
合计 (元)				1416161	1416161	5,735,000.00
						/

注:

1. 报价采用人民币含税报价, 取小数点后两位, 且四舍五入。
2. 装饰装修设计具体内容包括硬软装平面、概念及深化设计方案和软装清单, 施工图阶段的二次机电、材料设备配置、智能化等其他专业的系统设计以及后期相关配合工作。
3. 本项目投标上限总价为 731.5 万元, 各分项设有投标单价上限价, 各分项报价不得高于各分项单价上限价;
4. 以上报价包含 3-6 个月驻场服务。
5. 投标人必须填报重大设计修改取费比例, 且不可超上限。
6. 关于重大设计修改计费原则: 项目设计各相应阶段 (各期) 成果获得甲方或者政府相关部门的批准后, 因非乙方原因提出修改的, 且相应阶段修改或返工的工作量超

过 30%的属于重大设计调整。重大设计修改费用按以下方式计算：重大设计修改费用=实际修改工作量（包括 30%修改工作量）*对应阶段设计费占比*对应设计项目设计费单价*x %（投标人填写，上限为 70%）。不属于重大设计修改的不另行增加费用。各阶段设计费比例划分：方案设计阶段占比 40%、施工图设计阶段占比 40%（含报建配合、招标配合、营销配合）、施工配合阶段占比 20%（含验收配合）。

投标人：（盖章）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孙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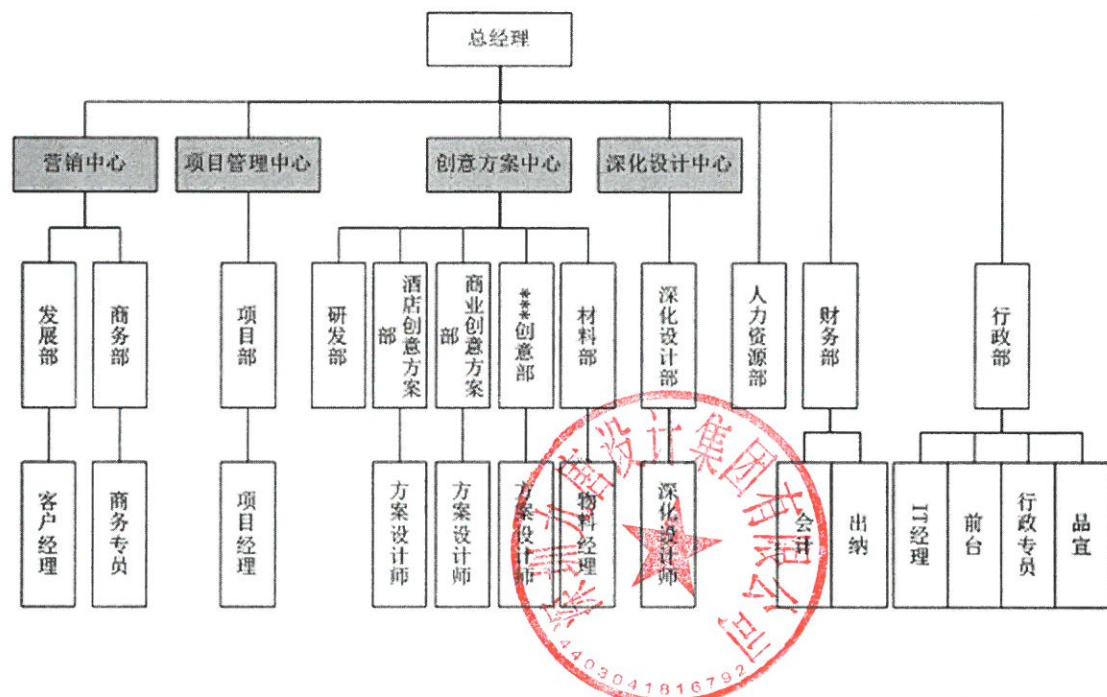
日 期：2026 年 01 月 12 日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孙乐刚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艾小雪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设计专业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 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22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		
备注	在深圳常驻服务机构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人员数量: 49 人		

注: 1. 投标人提供公司情况、人员数量等。2. 随表后附相关证明资料。

人员组织架构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105440412

深圳九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一年一月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名称： 深圳九塘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九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881219

深圳九唐设计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董事成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艾小雪（总经理）
44030418161

备案后总经理： 孙乐刚（总经理）

备案前董事成员： 艾小雪（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孙乐刚（执行董事）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艾小雪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孙乐刚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22309073301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章程备案

3041816792

变更前股东信息：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出资额28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28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500 币种：人民币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MA51GBTJ4Q
注册号:	44068200102770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法定代表人:	孙乐刚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03-30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3-11-15
年报情况:	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3月18日15:2:1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企业名称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蜜社区紫竹南道2号竹盈花园16栋391	
建立时间	2018年03月30日	
注册资本金	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605MA51GBTJ4Q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44061437-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孙乐刚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孙乐刚	职务 企业经理
技术负责人	艾小雪	职称或执业资格 建筑装饰设计
备注:	2018年08月14日,企业重组成立,“佛山市龙腾建设有限公司”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平移给“广东硕桂建设有限公司”。原企业保留,承接建筑部审批的设计资质。原企业名称:广东硕桂建设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8年09月17日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2023年12月28日
No.AF 0493667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14403041316192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好差评二维码

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2025年 06月—2026年 01月)

单位编号: 30233841 单位名称: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

序号	参保年月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202506	49	49	49	49	49	49
2	202507	47	47	47	47	48	47
3	202508	47	47	47	47	47	47
4	202509	46	46	46	46	46	46
5	202510	46	46	46	46	46	46
6	202511	45	45	45	45	45	45
7	202512	43	43	43	43	43	43
8	202601	41	41	41	41	41	4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9d822d7e42by)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2024年7月(含)之后的参保年月, 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 实际缴费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

3. 本证明数据截至2026年01月09日 11:39:44



投标人同类业绩表

企业名称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1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11900 m ²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2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19312 m ²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3	湛江中海金地都市花园项目住宅地块公区精装修设计	3202.69 m ²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8月
4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项目设计	1850 m ²	平凉汇元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5	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1792 m ²	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6	布心水围项目售楼处及样板房设计	565 m ²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7	徐州中海卧牛A5地块公区公共部分室内装修设计	3251.1 m ²	徐州海创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3月

备注：投标人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最具有代表性同类项目设计业绩合同及案例照片（总共不超过5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业绩），证明文件提供合同（关键页）及案例照片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283/2024



甲方: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深铁坪山石井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一、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设计任务书
5. 合同附件

三、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四、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形式，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伍佰捌拾伍万伍仟玖佰元整（¥5,855,900.00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5,205,900.00 元（不含税价 4,911,226.42 元，增值税税额 294,673.58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暂列金 65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613,207.55 元，增值税金额 36,792.4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五、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六、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
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七、本项目暂定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具体期限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和工
程策划调整。（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八、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共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盖章):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李雄印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深铁置企大厦十层
(电子) 电话: (0755) 89987239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 4305 5010 201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任梦亮 0755-89987223 项目主管部门审 尹敏
人及电话: 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0755-89986532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电话:

设计人(盖章):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孙刚印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
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电 话: 0755-81397666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8110301012300503955 邮政编码: 518041

设计人经办人: 汤仪伟 设计人经办人电 18902462015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4 年 4 月 11 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概况

坪山石井田头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坪河南路与竹林路交汇处东南角，属于二类居住用地，总用地面积 25437.86m²，建设用地面积 25437.86m²，道路用地面积 5754.63m²，规定容积率≤4.5，规定建筑面积 114470m²。

本次招标项目为营销中心及住宅装饰装修设计，其中营销中心 2800m²，商品房公区 3150m²、商品房户内 2150m²、保障房公区 2900m²、保障房户内 900m²，暂定设计面积共计 11900m²。

2. 设计工作范围和内容

营销中心、住宅户内（含展示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包括大堂、电梯厅、标准层、车库出入口、车库车马厅、消防电梯前室、电梯轿厢等）的装饰装修设计，具体内容包括包括硬装、软装（设计至清单）、二次机电的概念、方案至施工图设计及后期相关配合工作等。

3. 工作进度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设计进度安排，以及为配合该项目可能调整的设计进度安排（详见设计任务书）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的设计成果。

4. 设计管理模式

乙方就各阶段的设计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向甲方提交，并进行每阶段设计汇报，由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提交的阶段性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提出书面修改要求、修改意见和书面确认。

5. 项目班子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的约定组成甲方认可的乙方项目班子（指专业负责人及以上人员组成的设计班子），如项目班子人员需要调整，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乙方项目班子详见设计任务书。

6. 各方职责



(四) 投入本项目乙方人员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本项目职务
1	孙乐刚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指挥
2	孟松涛	装饰	高级工艺美术师	室内设计负责人
3	艾小雪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4	汤仪伟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助理工程师	商务经理
5	刘亭	装饰	/	项目经理
6	叶明华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设计总监(售楼处)
7	向阳兵	装饰	室内高级建筑师	设计总监(住宅)
8	王金符	机电	机电工程师	二次机电负责人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285/2024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深铁昂鹏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一、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设计任务书
5. 合同附件

三、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四、根据上款合同文件要求，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形式，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九拾玖万零肆仟贰佰贰拾元整（¥10,293,220.00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9,193,220.00元（其中不含税价8,663,415.09元，增值税金额519,804.91元，增值税税率为9%）。暂列金额1,1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1,047,169.81元，增值税金额62,830.19元，增值税税率为9%）。合同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五、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六、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七、本项目暂定自2024年4月1日至2028年7月31日，具体期限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和工程策划调整。（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八、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共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武雄印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

住 所： 深圳市横田以 橋中
1016 号地 大 廈
(电子)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开户银行：招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任梦亮 0755-89987223 项目主管部门审 尹敏
人及电话: 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0755-29986532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电话:

设计人(盖章):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章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电 话: 0755-81397666 传 真: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1996年1月1日，中行国际有限公司（中行国际）与中行集团有限公司（中行集团）合并，成立中行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中行国际集团）。

设计人经办人： 汤仪伟 设计人经办人由： 133202132212

设计人经办人电 189024
话:

时 间: 2024 年 4 月 11 日

6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概况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位于坪山区坑梓街道，在沈海高速以北、秀沙路以西、淡水河南侧的地块范围内，项目南端距轨道 14 号线沙田站约 600 米，近期规划轨道 19 号线纵向穿过片区（具体线位未定）。昂鹅车辆段及其周边融资地块用地面积约为 81.71 万^{m²}（其中车辆段用地红线范围约 39.51 万^{m²}，车辆段盖板约 25.6 万平米）。总建筑面约 231.99 万^{m²}。

本次招标项目为一期和二期的营销中心及住宅装饰装修设计，其中营销中心 4000^{m²}，一期商品房公区 2500^{m²}、商品房户内 2310^{m²}、保障房公区 2500^{m²}、保障房户内 1248^{m²}，二期商品房公区 2200^{m²}、商品房户内 2154^{m²}、保障房公区 1100^{m²}、保障房户内 1300^{m²}，暂定设计面积共计 19312^{m²}。

2. 设计工作范围和内容

营销中心、住宅户内（含展示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包括大堂、电梯厅、标准层、车库出入口、车库车与厅、消防电梯前室、电梯轿厢等）的装饰装修设计，具体内容包括硬装、软装（设计至清单）、二次机电的概念、方案至施工图设计及后期相关配合工作等。

3. 工作进度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设计进度安排，以及为配合该项目可能调整的设计进度安排（详见设计任务书）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的设计成果。

4. 设计管理模式

乙方就各阶段的设计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向甲方提交，并进行每阶段设计汇报，由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提交的阶段性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提出书面修改要求、修改意见和书面确认。

5. 项目班子



(四) 投入本项目乙方人员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本项目职务
1	孙乐刚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指挥
2	孟松涛	装饰	高级工艺美术师	室内设计负责人
3	艾小雪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4	汤仪伟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助理工程师	商务经理
5	刘亭	装饰	/	项目经理
6	叶鹏华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设计总监(售楼处)
7	向阳兵	装饰	室内高级建筑师	设计总监(住宅)
8	王金鸽	机电	机电工程师	二次机电负责人







湛江中海金地都市花园项目住宅地块公区精装修设计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湛江中海金地都市花园项目住宅地
块公区的
精装修设计服务合同



乙方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方）：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杨天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艾小雪
联系地址：湛江市霞山区湖光路 56 号 3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
楼 308 房 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负责人：杨洪海 设计总负责人：向阳兵
联系人：巫奇隆 联系人：向阳兵
联系电话：15602330549 联系电话：13714107335
电子邮箱：529437273@qq.com 电子邮箱：T.xiang@9tanggroup.com
联系传真：/ 联系传真：/

第一章 总则

1. 项目情况

1.1 项目名称：中海金地都市花园 北岸（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湛江市霞山区海头街道霞山区中金路 1 号】

2. 合同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本项目室内装修设计公司，负责本项目室内装修设计服务工作，具体设计内容按甲方提供的加盖公章确认的《室内装修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详见附件一）。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概念方案设计、深化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乙方按照合同条款、《任务书》开展工作，并对本项目其他设计方的合理要求进行配合。

3. 定义

3.1 本合同：指本项目的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3.2 本工程：指本项目的室内装修设计服务。

第二章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对乙方的室内装修设计服务具有最终审批权，对其提出的概念设计及选定的材料样板具有否决权。

2. 基础资料

2.1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设计所需的基础资料及前期设计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

2.2 甲方须分阶段向乙方提供设计所需的基础资料包括：

2.2.1 《任务书》；

2.2.2 其他必要的文件。

在每一阶段结束时，乙方须向甲方、其它设计协作单位进行工作交流和设计交底，以阐明设计思想和技术处理，并解答甲方及配合单位所提问题。在设计过程中，乙方有责任应甲方要求参与设计图纸的阐释和会审工作。

7. 配合施工

乙方负责配合施工进度，依甲方要求派人定期进行施工效果的把控，定期到施工现场解决施工中发现的设计图纸及其它有关问题，随时接受甲方地盘管理人员或工程监理人员在设计上的咨询。确保施工效果符合设计意图。时间根据甲方要求，次数包含在本合同约定的出差人次内。

第四章 设计进度

1. 设计范围

乙方根据甲方书面确认的《任务书》进行室内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概念方案设计、深化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等。

2. 设计进度

2.1 概念方案设计阶段：

根据甲方提供的设计资料及设计任务书，提供平面功能布局、参考性图例、概念意向图及手绘概念图等组成的能反映平面关系和装饰风格的展示方案。

2.1.1 户型优化工作内容：

根据甲方的意见，结合项目定位（包括风格定位）装修设计规范及装修设计各个专业规范对建筑标准户型进行合理调整。

- ◆ 标准户型平面家具布局建议方案；
- ◆ 标准户型照明开关定位及照明分路接线图；
- ◆ 标准户型强弱电插座定位图；
- ◆ 标准户型墙体砌筑定位图；
- ◆ 标准户型给排水定位图；
- ◆ 空调定位图。（如中央空调需提供出、回风口定位）

2.1.2 销售中心/商务中心/示范单位/精装修设计工作内容：

- ◆ 平面布置方案图；
- ◆ 天花照明设计方案图；
- ◆ 设计说明；
- ◆ 销售中心及商务中心的主要空间细节构思，次要空间提供参考图片；
- ◆ 示范单位及精装修样板房的主要空间、厨卫空间等细节构思，次要空间提供参考图片；
- ◆ 主要物料样板一套；
- ◆ 提交各个功能空间风格概念性图片或手绘概念方案效果图。

2.1.3 大堂、架空层、标准层等公共部分设计工作内容:

- ◆ 大堂及架空层概念图片或手绘概念方案效果图, 大堂平面建议方案;
- ◆ 标准层公共走道概念图片或手绘概念方案效果图

以上图纸一式【3】份, 图面尺寸表达必须清晰, 图纸不小于A3格式, 展板(不小于A2格式)一套。

2.2 方案深化设计阶段:

根据甲方所认可的概念方案完成方案深化设计。本阶段图纸内容包括平面图、主要空间彩效果图(主要空间不少于1张)、主要材料选型、设计说明及其他反映设计特色的图纸, 以上为A3精装图册1式【3】套, 展板(不小于A2格式)一套。

设计内容完工后提供不同角度专业摄影照片(含夜景), 不少于【15】张。

2.2.1 销售中心/商务中心/示范单位/精装修设计工作内容:

- ◆ 平面布置图;
- ◆ 天花照明设计图;
- ◆ 地面铺装图;
- ◆ 主要空间立面图;
- ◆ 主要物料样板一套;
- ◆ 限价设计分析报告;
- ◆ 主要空间效果图;

2.2.2 大堂、架空层、标准层等公共部分设计工作内容:

- ◆ 平面布置图;
- ◆ 天花照明设计图;
- ◆ 地面铺装图;
- ◆ 主要立面图;
- ◆ 主要物料样板一套;
- ◆ 限价设计分析报告;
- ◆ 每个公共部位主要空间效果图;

以上图纸一式【8】份, 图面尺寸表达必须清晰, 图纸不小于A3格式。

2.3 施工图设计阶段:

根据甲方正式确认的深化方案, 进行施工图深化设计。本阶段工作内容包括:

- ◆ 平面布置图;
- ◆ 设计说明;
- ◆ 彩色家具、地面平面布置图; (主要做楼书使用, 电脑或手绘)
- ◆ 天花造型及照明布置设计图;



- ◆ 地面铺装图;
- ◆ 各空间立面图;
- ◆ 节点大样图;
- ◆ 材料样板及特殊材料要求说明表(一式两套);
- ◆ 地面铺装彩图(A3格式, JPG格式);
- ◆ 强弱电、消防布置图(包括开关、插座等机电定位);
- ◆ 除材料样板外, 上述设计成果之电子文件的刻录光盘2套。

以上图纸一式【8】份, 图面尺寸表达必须清晰, 图纸不小于A3格式。

3. 设计进度要求

阶段	时间要求
概念方案设计阶段	2022年9月15日至2022年9月30日, 共15个日历天
深化方案设计阶段	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0月31日, 共31个日历天
施工图设计阶段	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2月10日, 共40个日历天

注: 每个设计周期分别设置单独的汇报节点, 根据设计进度及实际情况由双方另行约定次数及时间。

4. 设计进度调整

- 4.1 以上设计周期以甲方要求乙方一次性完成所列项目全部设计内容为前提, 乙方应尽量提前完成相应设计工作。当甲方要求设计内容分批分期完成时, 具体设计周期由甲乙双方根据具体工作量另行协商确定。
- 4.2 根据实际情况, 乙方可以提议对工作进度进行调整, 但必须经过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对工作进度进行调整时, 不得违背甲方提出的整体或阶段性要求。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调整工作进度的, 以及在调整工作进度时违背甲方的整体或阶段性要求的, 须依据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4.3 如由于甲方提供的设计资料、超出合理审批时间或其他甲方所造成的原因, 使设计进度无法正常进行时, 则受影响之设计进度相应顺延, 但乙方不得因此进度延误对甲方提出任何费用补偿要求。

5. 现场施工配合服务要求

- 5.1 项目施工前配合甲方进行图纸会审, 图纸交底工作。
- 5.2 在施工阶段, 乙方应适时、及时(总次数不少于【5】次)派员到工地现场监查是否遵照甲方已定设计方案进行施工。
- 5.3 在保证符合设计意念的前提下, 根据现场施工的实际情况, 并经甲方同意后, 配合甲方出具设计变更或相应修正图纸。

5.4 负责选择及提供符合设计意念的各材料样板，如所提供的材料样板无法购得，需重新提供以供替代的材料样板。

5.5 乙方除完成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内容外，负有协助并校审各二次深化图纸的责任及义务。

第五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的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元整~~，其中不含税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元整~~，增值税税金为大写：人民币~~元整~~，适用税率为6%。合同协议书的合同总价和单价均指包含增值税的价格。

除非另有说明，本合同项下的设计服务费用均为包干性质，即所有按规定工作需要的支出，如印刷、晒图、照片、影印、长途电话、电传、邮递、速递、乙方设计师往来的差旅费用等都已包含在总价款中，任何情况下，上述包干总价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如出现税率调整时，不含税价格不予调整，执行新的税率并调整相应的增值税税额。

2. 总价款构成（请根据签订合同的实际情况选择性填写或补充下列资料）

设计类别	含税单价(人民币：元/m ²)	计价面积(m ²)	合计(元)
首层大堂(母本)		67.68	
首层大堂(施工图套标)		296.7	
标准层(母本)		29.48	
标准层(施工图套标)		27.99	
地下室车马厅(母本)		95.54	
地下室车马厅(施工图套标)		512.36	
地下室大堂、电梯厅(母本)		64.34	
地下室大堂、电梯厅(施工图套标)		902.77	
复制套图		657.63	
架空层(母本)		204	
临时样板房前厅(母本)		40	
城市会客厅(母本)		304.2	

(以下无正文, 为签署处)

甲方: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约人):

盖章:

杨天

乙方: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签约人):

盖章:

签订日期: 2022 年 8 月 3 日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项目设计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室内装修设计

委托单位: 平凉汇元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2024年 5月 25日

第四条 项目内容

4.1 项目名称: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室内装修设计

4.2 工程地点: 平凉市崆峒区柳湖东路北侧、东环路西侧

4.3 设计面积: 售楼部约1250m², 样板房约600m², 合计约1850m²

4.4 设计区域范围:

4.4.1 不包括设计范围内的项目如下:

4.4.1.1 其它专业顾问的工作范围, 包括当地建筑设计、结构工程、一次机电工程(包括一次机电的强电、弱电、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等)、VI标识设计、物料测量及工程质量监督。

4.4.1.2 机房区域、消防梯及厨房等范围的设计。

4.4.1.3 不含建筑、土建结构设计、及加建改造部分的设计工作。

4.4.1.4 不含舞台灯光设计、音响设备设计

4.5 乙方将进行室内规划、设计构思、主题色彩搭配、物料搭配、审查制造商图纸和样品等, 为甲方提供

一套完整有效的设计。

4.6 乙方室内设计服务内容如下:

4.6.1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室内装饰设计:

4.6.2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软装概念设计, 具体如下:

1) 软装设计概念文本;

2) 软装类型、颜色、点位等概念设计, 不含具体尺寸、数量、材质、价格;

4.6.3 室内二次机电设计, 具体如下:

1) 一次给排水;

2) 二次强电;

3) 二次暖通;

4) 弱电及智能家居(智能开关、灯光、窗帘、空调控制);

5) 对微景观、厨房设计进行末端的把控和审核;

4.6.4 室内灯光设计

4.6.5 设计范围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 含专业的施工图纸会审实施阶段的设计变更;

4.7 乙方将分阶段向甲方提供室内设计基本服务, 内容如下:

4.7.1 概念与平面规划阶段:

在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7 日内完成:

15.3 乙方需配合由甲方委托的室外景观设计单位完成样板房外立面及景观效果、售楼部局部外立面改造效果等工作。

15.4 如乙方设计已进行到施工图白皮书阶段,因甲方原因要求变更设计方案,引起乙方设计较大修改,届时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补充设计费用;

15.5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通过协商仍然不能解决时,双方一致统一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5.6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

15.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8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盖章签字后合同生效。

15.9 附件:

1、设计团队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

委托单位(甲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时平利

单位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东环路211号

电话:0933-8510216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乙方):

(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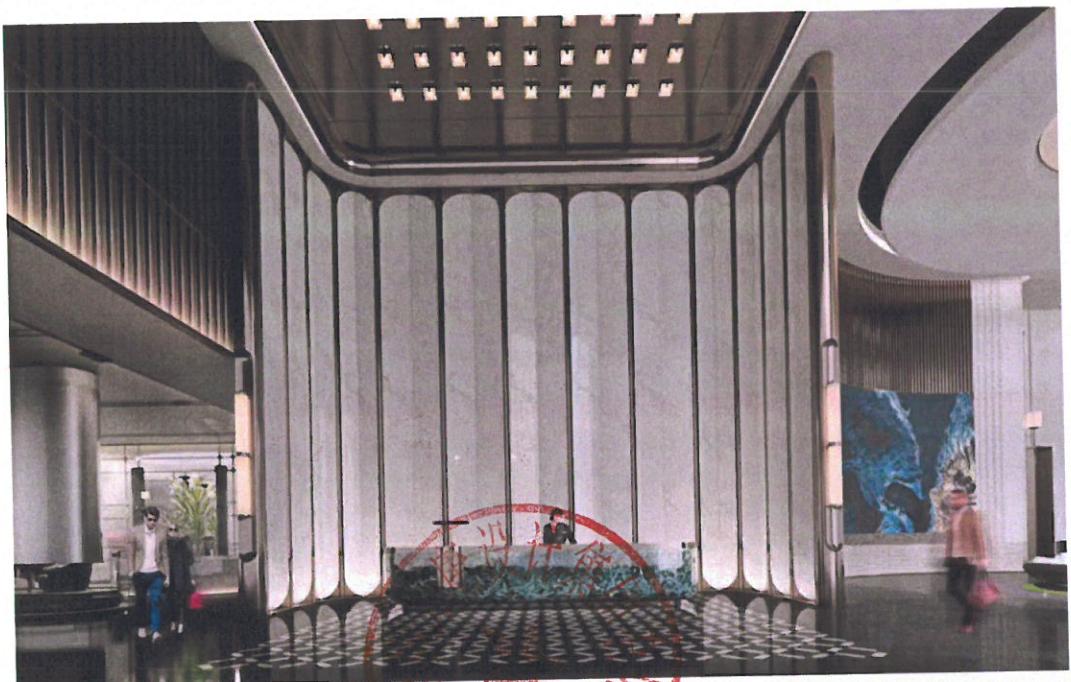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伟刚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电话:0755-82578252

日期:2014年5月31日





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JTJT-2022-SJ-030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委托单位: 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2022 年 10 月 17 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设计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定合同后，乙方在甲方的总时间计划表内，根据合同指定工作范围完成各项工作。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筑工程规章、条例。
- 1.3 建设工程说明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国家现行技术规范；
- 2.2 政府相关部门对于原建筑设计的审批文件；
- 2.3 甲方的具体技术要求和技术设计标准与要求；
- 2.4 设计任务书及其所有附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共同执行。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有限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相互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文本
- 3.2 设计任务书
- 3.3 双方认可的往来书信、联系函、传真、电邮、及会议纪要等；



第四条 项目内容

- 4.1 项目名称：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 4.2 工程地点：西安市西咸新区能源金融贸易区，金融一路以东、沣泾大道以西、丰宁路以南、丰裕路以北。

4.3 设计面积：营销中心首层面积约1050平米，装修样板间共计四套，单套户型面积172-220平米，合计约742平米。

4.4 设计区域范围：详见附件

4.4.1 不包括设计范围内的项目如下：

4.4.1.1 其它专业顾问的工作范围，包括当地建筑设计、结构工程、一次机电工程（包括一次机电的强电、弱电、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等）、物料测量及工程质量监督。

4.4.1.2 机房区域、消防梯及厨房等范围的设计。

4.4.1.3 不含建筑、土建结构设计、及加建改造部分的设计工作。

4.5 乙方将进行室内规划、设计构思、主题色彩搭配、物料搭配、室内造价预算、审查制造商图纸和样品等，为甲方提供一套完整有效的设计。

4.6 乙方室内设计服务内容如下：

4.6.1 设计范围内的整室内装饰设计；

4.6.2 设计范围内的软装方案设计，具体如下：

1、艺术品方案设计文本；

2、软装物品清单（含活动家具、装饰灯具、饰品等的尺寸、价格）；

4.6.3 室内二次机电设计，具体如下：

1、二次给排水；

2、二次强、弱电（含智能化）；

3、二次暖通；

4.6.4 室内灯光设计；

4.6.5 设计范围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含专业的施工图纸会审实施阶段的设计变更；

4.7 乙方将分阶段向甲方提供室内设计基本服务，内容如下（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4.7.1 概念与平面规划阶段：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根据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制定项目设计进度，重新规划室内空间的平面功能布局，

形成初步平面动线优化；

设计主要成果包括：

空间平面动线优化图；设计概念说明；整体风格概念图片一套；

软装概念文本（PDF）1份；

4.7.2 方案设计阶段：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根据甲方对室内各功能空间布局及概念图片的意见，调整并深化平面布置图，提供装饰饰面材料的意向搭配，并就室内设计的总体构想和设计框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并达成一致意见。

设计主要成果包括：

彩色方案空间意向图片；功能结构分析图；室内空间分析图；局部室内剖、立面图；重要区域的效果图；

软装方案文本（PDF）1份；

委托单位(甲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沣长路与金融二路
西北角创新大厦 16 层 1601 号

电话：13669274142

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设计单位(乙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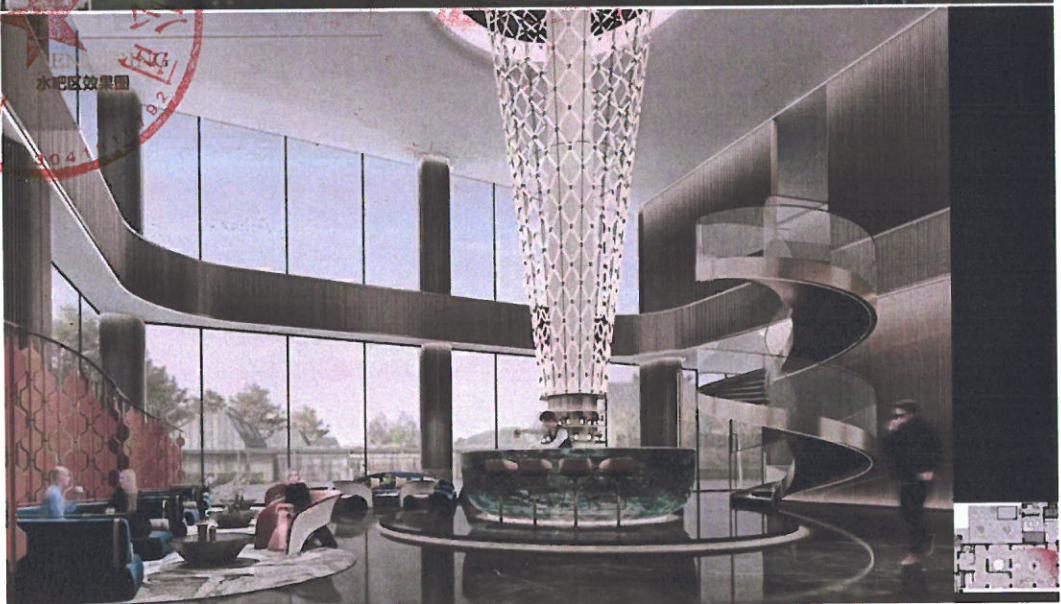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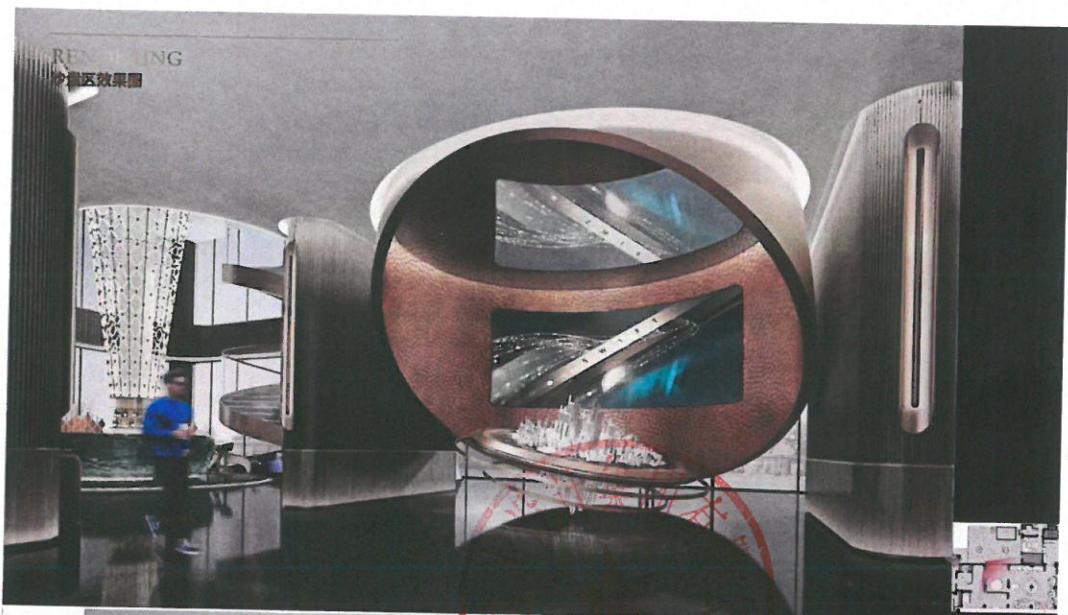
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九唐设计





布心水围项目售楼处及样板房设计

JZS-2021-SJ-021

京基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室内工程设计合同

编号: 设计-布心项目 202100001

室内装饰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布心水围项目售楼处及样板房设计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合同编号: 20210810001

发包人: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签订日期: 2021.8.10

第一条：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相关建设工程审批文件。

第二条：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京基布心水围项目售楼处及样板房设计
- 2.2 项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 2.3 项目设计范围：布心水围项目位于罗湖区主要包含 2 个地块，营销中心（01-01 地块-1 栋 B 座商铺），D 户型（02-01 地块-1 栋 C 座 5 楼）。（详见附件四）

第三条：室内设计阶段内容及提交成果

设计人接受委托后，应视状况之需要进行现场勘测，进行指定区域的方案、扩初及施工图设计，并根据发包人提供之资料及要求，分阶段完成有关设计任务。

第一阶段：概念方案设计

- 3.1.1 咨询发包人及有关顾问，以便就本工程要求的整体外观及其特色，制定工程计划、参数及基本要素。
- 3.1.2 分析和评估现场环境，并预测其对设计的影响。
- 3.1.3 设计人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按自然日计工作日，下同）之前提供平面概念设计及 2021 年 9 月 5 日之前提供方案效果图给发包人进行方案讲解，然后按照发包人的意见和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做出相应选择及修改等审核意见至发包人。
- 3.1.4 设计人提供概念设计方案整套不小于 A3 规格的设计图纸，包括：设计说明、设计意向图片、彩色平面布置图等 PPT 演示文件及平面布置图 CAD 格式电子文件。
- 3.1.5 就设计内容，设计人将按照发包人所提供的工程预算进行设计工作。此设计不应超出发包人最初确定的工程预算，如成本超出而引起设计上的修改，设计人不能向发包人收取额外费用。（工程预算需在概念阶段由发包人与设计任务书同时提供给设计人）。
- 3.1.6 设计人提供的设计方案经发包人审核并书面确认后，设计人才可进行下一步设计工作。
- 3.1.7 提交成果：本阶段提供 A3 彩色图册四套、标准白图两套（比例 $\geq 1:100$ ）及相关电子文件（含 CAD 文件）光盘一张。

第二阶段：扩初设计

- 3.2.1 设计人按照发包人认可的概念设计方案，进行扩初方案设计，并具体说明设计。

发包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京基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
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7201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设计人名称（盖章）：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
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艾小雪

电话： 18682390130

传真： 0755-81397666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账号： 8110301012800503955

附件三：京基布心水围项目售楼处及样板房设计报价

序号	设计区域	设计面积(㎡)	含税单价(元/㎡)	含税总价(元)
1	售楼处设计	485		
	样板房设计	80		
合计				





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

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 深国际前海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深国际前海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乙方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签署本设计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 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工程名称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

1.3 建设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妈湾片区 19 单元 07 街坊 02、03 地块。

1.4 建设内容: 深国际前海 19-07-02、19-07-03 地块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25299.02 m², 总建筑面积 104523.27 m², 其中: 住宅建筑面积 51000 m²、商业建筑面积 6000 m²、公共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7850 m²、架空及城市公共通道 5373.67 m²、地下建筑面积 34299.6 m²。

二、设计依据

2.1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

2.2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补遗书和答疑书、设计任务书等。

2.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2.4 中标方案调整意见。

2.5 政府批准的相关文件。

2.6 国家及地方性相关规范规程。

2.7 装修造价控制在 4550.643 元/每平方

三、乙方设计范围和内容

3.1 设计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 位于颐都大厦 21-22 层, 共约 1638.34 m²: 21 层约 1069.9 m², 22 层内装设计约 568.44 m² (已扣除三个样板房户内面积(约 503 平方), 卫生间同 21 层), 两层均作为营销中心功能使用, 详见设计范围图纸, 以设计范围图纸为准。

3.2 设计内容

以上设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硬装设计(软装配合空间展示示意)、结构设计、灯光设计、标识设计; 施工图; 二次机电; 物料清单; 材料样板等满足一切招标及施工的文件, 现场施工配合到竣工验收。

主要设计工作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2.1 概念设计阶段

【本页为《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合同》签章页，无正文内容】

甲方：深国际前海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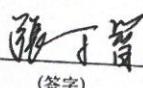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乙方：深圳九鼎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如代表乙方签约的非法定代表人本人的，建议要求其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明确授权委托范围，并作为合同附件。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0605MA51GBTJ4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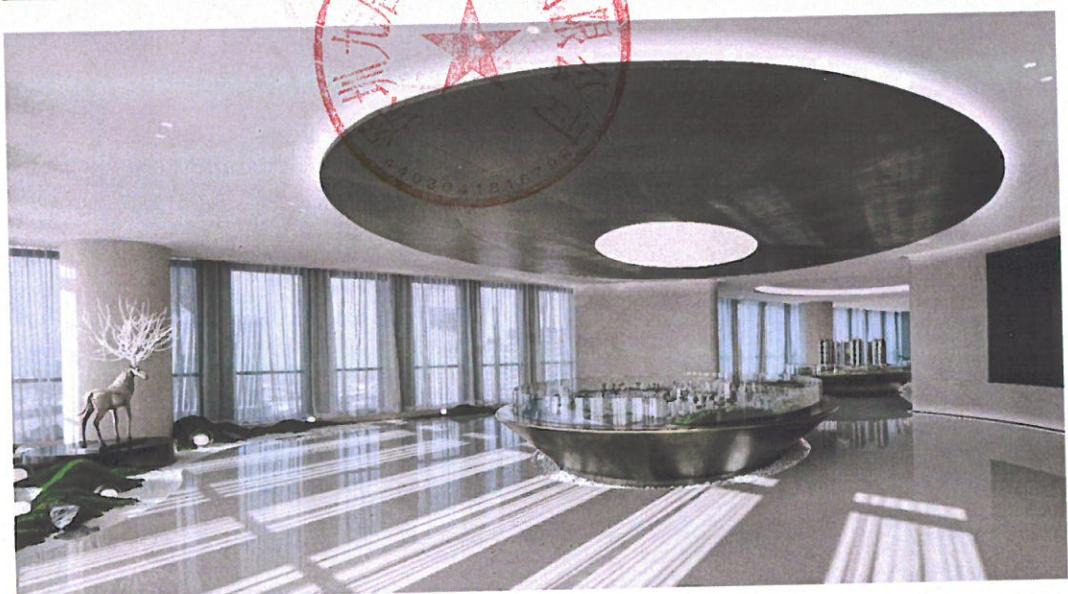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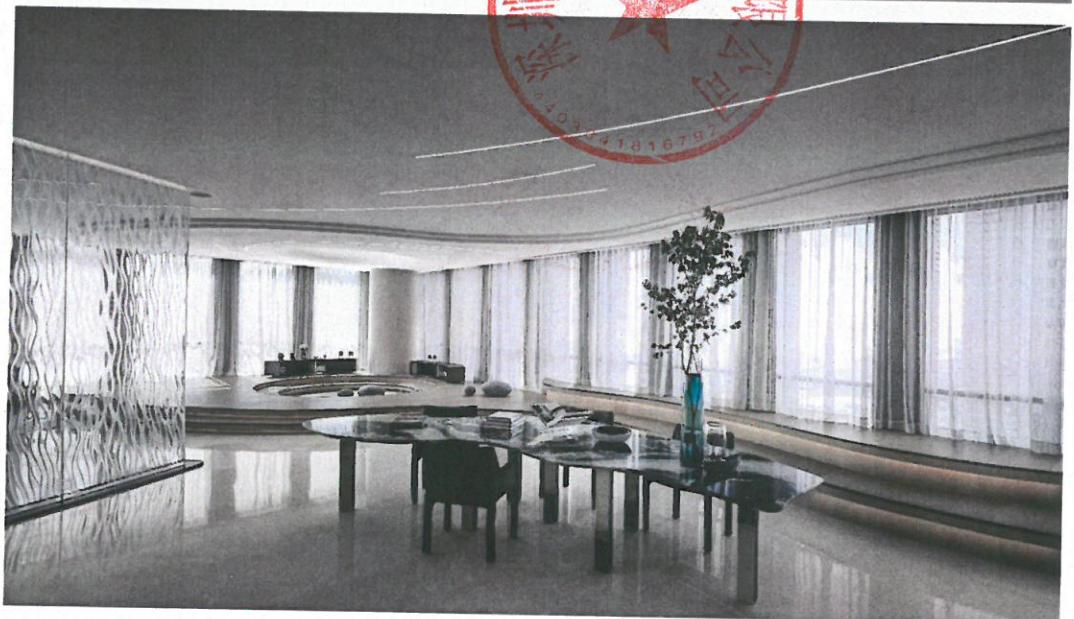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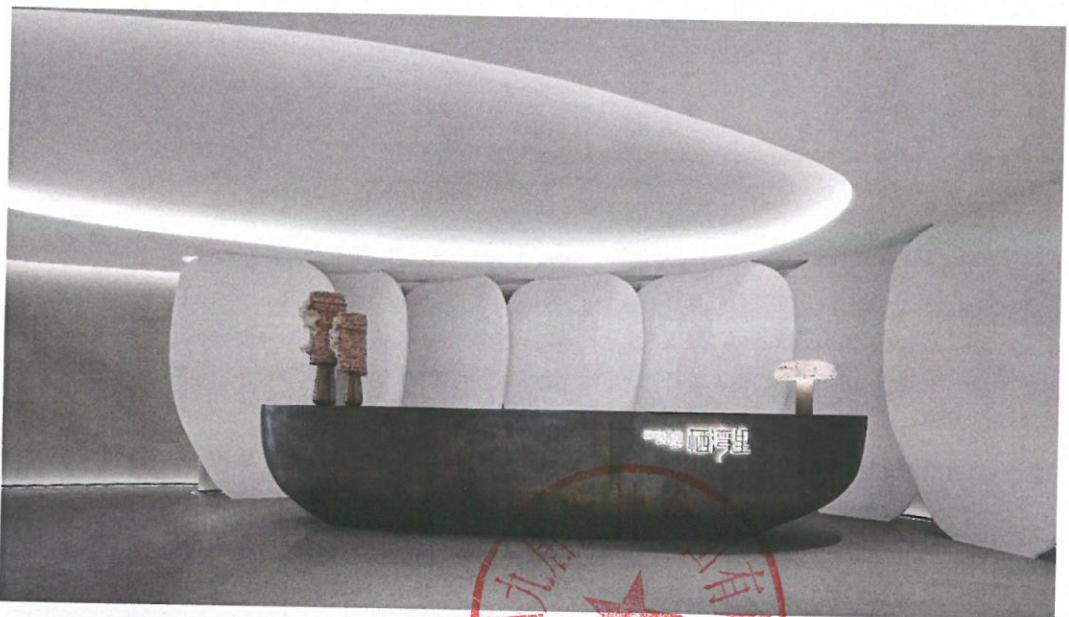
银行账号：8110301012800503955

电 话：0755-82578252

传 真：

电子邮箱：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室内设计

vanke

海南万科设计合同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

室内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

项目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崖城科技城

合同签订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

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03月 日



甲方（委托方）：三亚万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受托方）：深圳九唐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艾小雪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海南万科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 项目室内设计工作，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项目设计管理法规、规章及行业规范标准。
- 1.3 建设项目用地红线图、规划条件、水文资料等相关批准文件。

第二条 工作内容

- 2.1 工作内容：
- 2.1. 1. 商业、幼儿园及幼儿园一层临时签约中心、02 住宅地块住宅和 0105 地块住宅室内装饰设计方案到施工图设计，不含二次机电、灯光、软装、标识等；
- 2.1. 2. T4、T6 区域 A、B、C、D 四个户型二次机电设计；

第三条 甲方设计资料的移交

- 3.1 甲方应向乙方移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设计任务书	1	签订合同后 3 天内	本合同形式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室内设计费面积报价表

A、室内设计部分报价表

序号	区域		面积 (m ²)	设计内容	设计费单价 (元/m ²)	小计 (元)	备注
1	商业	7#	452	方案制施 工图			大堂及标准层 外走廊
2		8#	71				2层外走廊
3	小计		523			83680	
4	幼儿园		1780.6	方案制施 工图			
5			1780.6				
6	幼儿园一星临时签约中心		620	方案制施 工图			
7	小计		620				
8	02住宅地块住宅面积	A	89	方案制施 工图			室内设计面积 阳台按一半
9		B	89				室内设计面积 阳台按一半
10		电梯厅及过道	46				
11		电梯前廊 (开道尺寸) (桥廊尺寸)	1				
12		社区卫生室	20	局部图			建筑面积 标明材料及做法 不需出图。 不含效果图
13		早点铺	20				
14		便利店	20				
15		文化活动室	30				
16		社区服务站	40				
17		老年服务站	30				



vanke

海南万科设计合同

18			物业管理	80					
19			C	77					室内设计面积 阳台按一半
20		T6	D	74	方案剖施工图				室内设计面积 阳台按一半
21			电梯厅及过道备图	69					
22			社区卫生室	60					
23	0105 住宅 地块住宅 面积		早点铺	60					
24			便利店	60	局部图				建筑面积 标明材料及做法 不需出面， 不含效果图
25			文化活动室	90					
26			社区服务	120					
27			老年服务站	90					
28			物业管理	205					
29			T4 一层大堂 (方案加施工图)	46					
31	T4/T6 大堂公区及 标准层		T4 其他标准层、地下层面积	522.8					
32			T6 一层大堂面积	41.6					
33			T6 标准层、地下层面积	636.77					
34			小计						
35			室内设计费合计						

备注：

1. 服务内容涵盖设计范围内的室内装饰设计方案剖施工图设计，不含二次机电、灯光、软膜、标识等；
2. 设计费为含税价，税率 6%。
3. 本项目包含前期现场汇报 1 次，施工阶段设计师现场解决问题 10 次，若超出按照 5000 元/人次由甲方支付。

B. 户型内机电设计部分报价表



vanke

海南万科设计合同

序号	区域	面积(m ²)	设计内容	设计费单价 (元/m ²)	小计
1	T4	A	93	机电设计	
2		B	93		
3		C	77		
4		D	79		
5	机电设计费合计		342	最终设计费总价 (A+B)	
最终优惠总价					

(注: 1、以建设工程设计举例 2、如为暂定或分期开发、或按面积计算、或有其他复杂计算方式的, 请另附说明)

5.2.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上述费用包含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的所有前期交流、现场踏勘、市场调研、人工投入(含差旅食宿及乙方各种福利补贴)、现场服务、与其他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设计成果提交、实施设计/成果的解释与培训、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全部费用。上述费用不再因生产要素、市场行情及设计细化等原因而作任何调整。

5.2.4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在符合本合同约定情况下, 如经甲方及政府部门审核确定的~~乙方~~设计成果, 由于甲方原因, 设计方案较大修改, 造成乙方设计工作量增加~~30%~~以上的修改, 甲方需支付乙方修改费用, 双方另行签订补偿协议。

第六条 发票开具及付款方式

关于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符合国家税务规定, 不得使用假发票、套开发票, 否则乙方无条件更换发票, 并承担票面金额 10% 的违约金, 及由此引起的甲方损失的双倍金额。同时, 甲方将乙方列为不合格供方, 保留对其法律责任的追究。对于增值税专用发票, 作出以下规定:

6.1 乙方应提供根据合同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按照适用税率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海南万科设计合同

包括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冰雹；特殊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等。但不包括法律法规及政府政策的调整。

10.2 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出现，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并向甲方通报影响的情况，双方协商下一步工作计划。

10.3 若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一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或继续履行合同已无意义的，则双方应协商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

11.1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11.1.1 乙方违约甲方解除合同的；

11.1.2 经双方协商或者第三方调解合同双方决定终止合作；

11.1.3 经法院判决、裁定合同双方应终止合作。

11.2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应先通过友好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和其它

12.1 本合同订立地点：

12.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2.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三亚万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年04月12日 日

乙方：深圳九唐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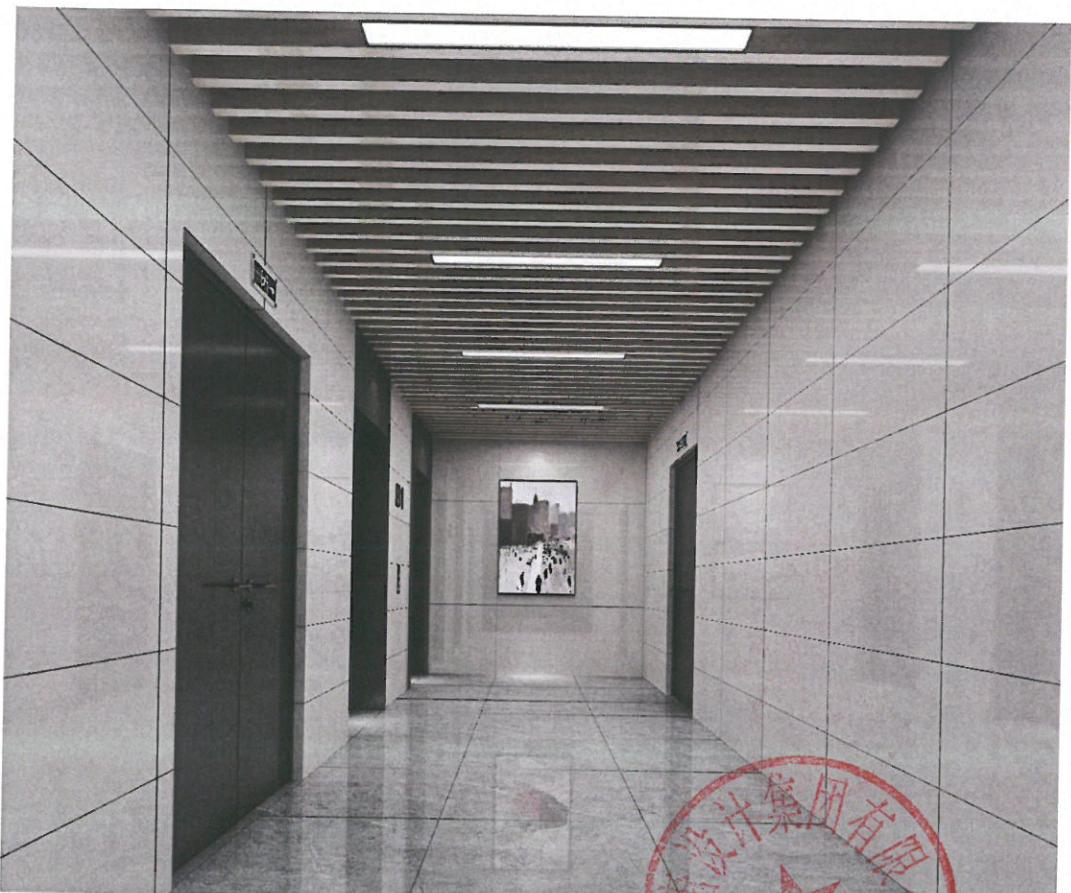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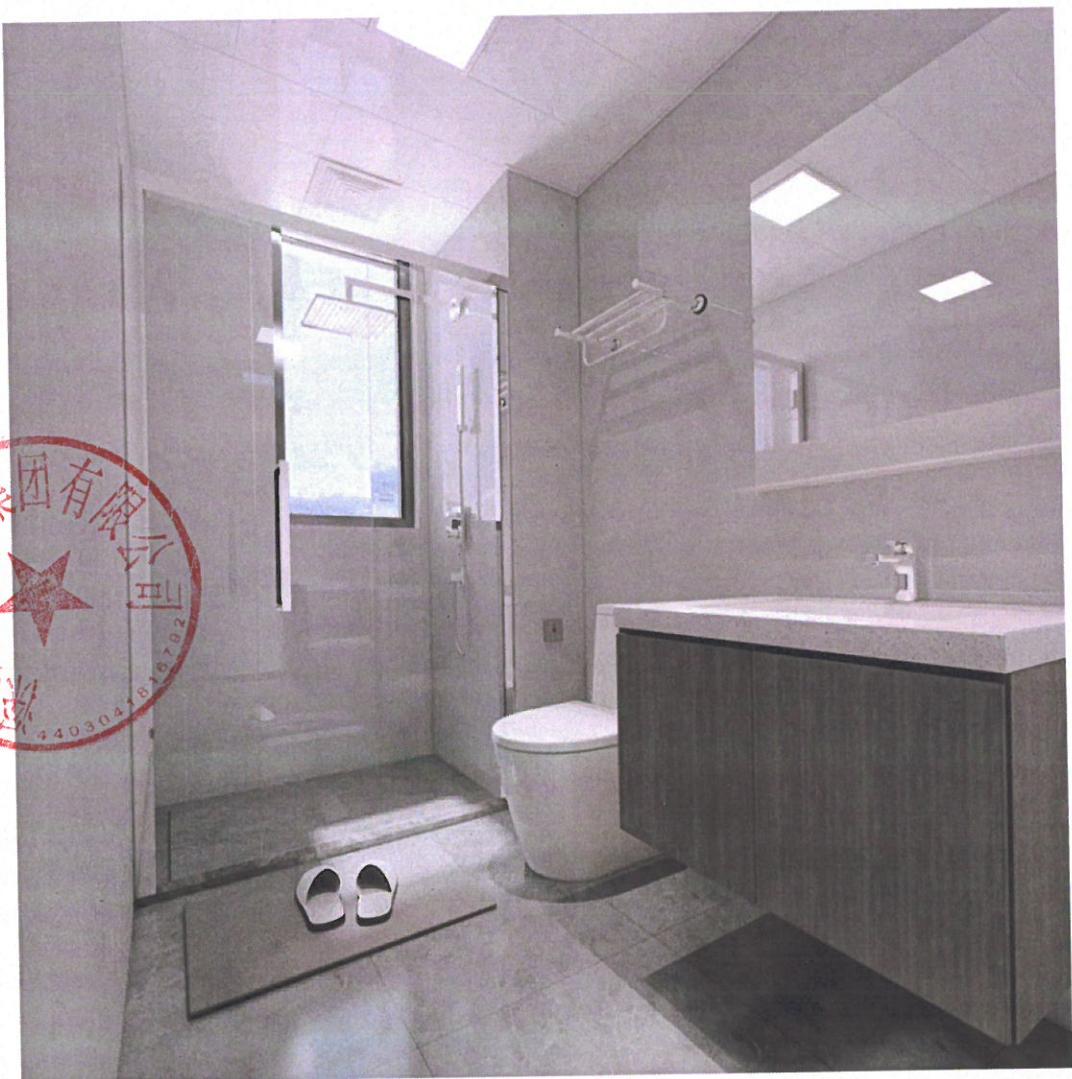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年 月 日









徐州中海卧牛A5地块公区公共部分室内装修设计

中海地产

徐州海创置业有限公司

与

深圳九唐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卧牛 A5 地块的

公区公共部分

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委托方): 徐州海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杨林
联系地址: 徐州市泉山区火花街道办事处西城商贸大厦 658 室
负责人: 吴国丰
联系人: 朱璇璇
联系电话: 15150082371
电子邮箱: 305496575@qq.com
联系传真: _____

乙方(受托方): 深圳九唐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艾小雪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设计总负责人: 艾小雪
联系人: 艾小雪
联系电话: 18602299426
电子邮箱: eric.ai@9tanggroup.com
联系传真: 0755-81397666

第一章 总则

1. 项目情况

1.1 项目名称: 【卧牛店】(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 徐州市泉山区火花街道办事处西城商贸大厦 658 室

2. 合同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本项目室内装修设计公司, 负责本项目室内装修设计服务工作, 具体设计内容按甲方提供的加盖公章确认的《室内装修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详见附件一)。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概念方案设计、深化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乙方按照合同条款、《任务书》开展工作, 并对本项目其他设计方的合理要求进行配合。

3. 定义

3.1 本合同: 指本项目的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3.2 本工程: 指本项目的室内装修设计服务。

第二章 甲方责任

1. 甲方对乙方的室内装修设计服务具有最终审批权, 对其提出的概念设计及选定的材料样板具有否决权。

2. 基础资料

2.1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设计所需的基础资料及前期设计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

2.2 甲方须分阶段向乙方提供设计所需的基础资料包括:

2.2.1 《任务书》;

2.2.2 其他有必要的文件。

3. 协调

- 3.1 甲方负责协调本工程和方案批复的有关事宜,乙方应积极配合;
- 3.2 甲方负责协调本工程和其它相关设计顾问衔接的有关事宜;
- 3.3 甲方负责协调乙方团队成员的现场工作,为乙方的现场办公提供便利。

4. 支付设计费

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全部义务,在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各阶段费用。

5. 其它

- 5.1 甲方有权监督、督促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内容,并对其进行验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纠正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情形。
- 5.2 甲方有权考核和评估乙方设计人员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有权根据评估情况,要求乙方调整服务团队设计人员构成,如设计人员存在明显不胜任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人员,乙方应积极配合。
- 5.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本工程范围内的咨询意见和相应的修改图纸。

第三章 乙方责任

1. 合同履行期届满,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全部义务,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后,有权获得相应阶段设计款项。
2. 乙方总责
 - 2.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赋予乙方的权利义务(包括主要工作和辅助工作在内的全部室内设计服务工作)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方,或由第三方承继。
 - 2.2 根据甲方的设计要求,指派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师进行设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并派人定期到施工现场解决施工中发现的设计图纸及其它有关问题,并及时配合处理施工中发生的与设计有关的问题,随时接受甲方地盘管理人员或工程监理人员在设计上的咨询。
 - 2.3 根据甲方提出的局部细节修改意见或在原定设计范围内的必要补充和修改设计,及时提供修改图纸。
 - 2.4 负责提供工程范围内所有材料样板、品牌及供应商信息,并负责全部材料的选样;当工程范围内部分材料被甲方否决后,应继续选择合适的样板,以便完全达到设计效果。
 - 2.5 需按时完成有关阶段的图纸,不得无故拖延。
 - 2.6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所有图纸必须经乙方设计总负责人签字确认,同时乙方每一阶段所提供给甲方的设计图纸均须乙方盖章签发。
 - 2.7 不得与本工程的承建商及供应商发生直接或间接的经营关系,不得参与上述单位的经营。
 - 2.8 配合甲方进行必要的各项施工验收。

3. 设计服务书及人员

- 3.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设计服务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详见附件三),其内容包括设计进度、人员配备、人员简历、设计总负责人简历及职责等详细情况(详见附件二《乙方团队成员名单、简介及工作职责》),《计划书》需要经过甲方审批后作为乙方履行合同的依据。
- 3.2 乙方设计总负责人负责审阅所有设计图纸,把控项目设计质量,须负责协调解决甲方以及甲方另行聘请的其他设计单位沟通协调工作,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到项目所在地参加各种项目例会、专题协调会及方案汇报会、设计交底会。
- 3.3 本项目在建工程竣工之前,乙方应保证该项工程各专业主要设计人员相对稳定,以确保设计及施工期间的设计服务和配合质量;若因特殊原因对主要设计人员进行调整,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 3.4 若甲方有合理的理由对乙方设计人员的工作能力表示怀疑,则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书面意见后的3个工作日内,以资格和经验可为甲方接受的设计人员予以替换。
- 3.5 “设计进度”参考本合同专章约定。

4. 设计规范和技术规则

- 4.1 除满足甲方书面确认的《任务书》、工作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要求外,各项设计均必须按照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所颁布的有关规范、规定进行设计;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及地方有关法规、规程进行设计。
- 4.2 乙方有权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采用我国尚不具备的国外先进技术和材料设备。使用上述先进技术和材料设备过程中,乙方必须保证已获得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利。

5. 图纸要求

- 5.1 图纸的装订必须分类成册,每套图上需有图纸目录清单,便于甲方的查阅。所有电子版文档文件格式按甲方要求。
- 5.2 过程图纸:乙方须按甲方要求于设计过程中提供阶段过程图(相关出图费用已包含在总价款中)供甲方审核,套数根据甲方需要确定。甲方至少提前2个工作日提出交图要求。

6. 图纸交底

在每一阶段结束时,乙方须向甲方、其它设计协作单位进行工作交流和设计交底,以阐明设计思想和技术处理,并解答甲方及配合单位所提问题。在设计过程中,乙方有责任应甲方要求参与设计图纸的解释和会审工作。

7. 配合施工

5.3 在保证符合设计意念的前提下,根据现场施工的实际情况,并经甲方同意后,配合甲方出具设计变更或相应修正图纸。

5.4 负责选择及提供符合设计意念的各材料样板,如所提供的材料样板无法买到,需重新提供以供替代的材料样板。

第五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的总价款为大写: 人民币 万 元整 (Y 元整)。

除非另有说明,本合同项下的设计服务费用均为包干性质,即所有按规定工作需要的支出,如印刷、翻图、照片、影印、长途电话、电传、邮递、速递、乙方设计师往来差旅费用等都已包含在总价款中,任何情况下,上述包干总价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 总价款构成(请根据签订合同的实际情况选择性填写或补充下列资料)

设计类别	单价(人民币: 元/m ²)	计价面积 (m ²)	合计(元)
首层大堂、楼梯		120.00	
负一层电梯厅、楼梯、走道		65.00	
标准层电梯厅、楼梯		72.90	
物管用房(包含维修中心及售楼处后期改造)		1350.60	
门卫、配电房、垃圾房等配套用房		670.00	
镜像复制		201.00	
城市会客厅、归家动线方案及各施工图		20.00	
34#楼架空层		751.60	

双方一致同意:最终核定总价以本合同第五章第1条约定的总价款为准。

其中:乙方在境外(含香港),中国境内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责支付(已含在总酬金中),在境内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税费,甲方将在向乙方支付款项时从总价款中扣减。

3. 付款程序

3.1 甲方支付每期款项时,乙方须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相应义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另,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2 甲方的付款条件、付款比例、付款金额如下表所示



第十七章 增补条款

无

甲方: 徐州海创置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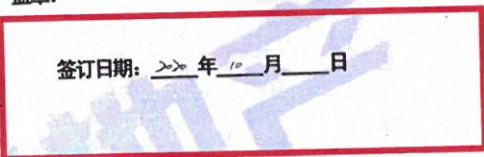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授权签约人):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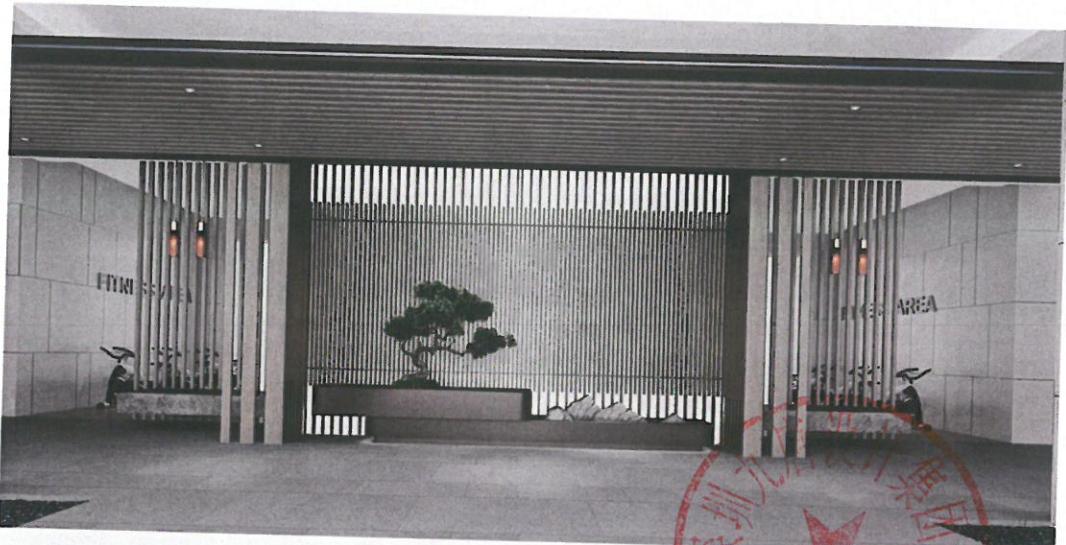
乙方: 深圳九康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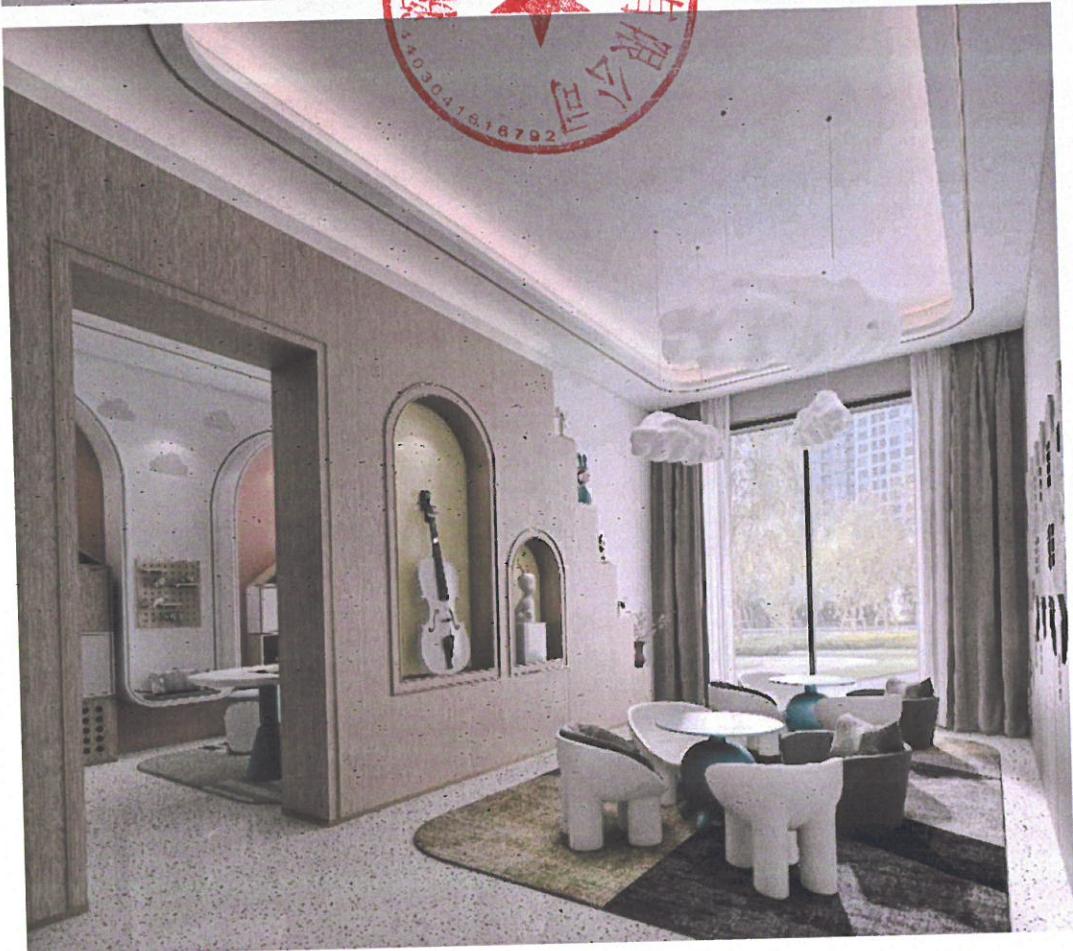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授权签约人): 

盖章:

签订日期: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艾小雪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11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建筑装饰
职务	董事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相关工作经验年限	21年		执业注册资格及证书编号	/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时间	建设规模	建成情况
1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 装饰装修设计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 有限公司	2024年	11900 m ²	在建
2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 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 限公司	2024年	19312 m ²	在建
3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 房项目设计	平凉汇元房地產有 限公司	2024年	1850 m ²	在建
4	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 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 计	西安天众置业有限 公司	2022年	1792 m ²	在建
5	徐州中海卧牛A5地块 公区公共部分室内装修 设计	徐州海创置业有限 公司	2021年	3251.1 m ²	已建 成

备注：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项目负责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合同及案例照片（不超过5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业绩，证明文件提供合同（关键页）及案例照片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必须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如合同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的，则须提供其他证明资料。

艾小雪 于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设计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4939号







中国设计品牌计划
「中国设计品牌」大会
推荐评选活动
中/国/设/计/品/牌/人/物



荣誉证书

2018-2019年度中国设计品牌大会
CHINA DESIGN BRAND CONFERENCE 2018-2019



☆ 鉴于您在中国设计领域的突出成绩

授予: 艾小雪

中国设计品牌榜

★ 年度/青/年/榜/样/设计/师

中国设计品牌推荐组委会
CHINA DESIGN BRAND RECOMMENDATION ORGANIZING COMMITTEE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CHINA BUILDING DECORATION ASSOCIATION

中国设计品牌计划: 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产业融合发展的行业重要活动。巩固与发挥设计品牌企业及品牌人物带头作用, 推动和培育行业设计品牌力量与品牌建设。树立中国设计品牌领军人, 挖掘杰出品牌设计团队, 培育优秀中国设计人才。

备案编号: CDBP201805186RW
领证日期: 2019年5月10日 (国家品牌日)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283/2024

甲方: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深铁坪山石井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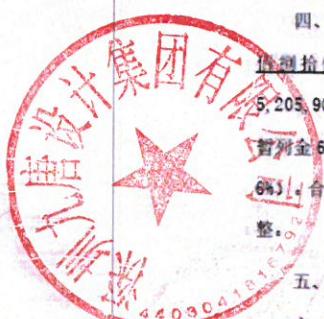
一、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设计任务书
5. 合同附件

三、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四、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形式，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名币大写 伍拾伍万伍仟玖佰元整（¥5,855,900.00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5,205,900.00 元（不含税价 4,911,226.42 元，增值税税额 294,673.58 元，增值税税率为 6%）。暂列金 65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613,207.55 元，增值税金额 36,792.4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五、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六、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七、本项目暂定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具体期限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和工程策划调整。（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八、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共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盖章):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李雄武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深铁置地大厦 10 层
(电子) 电话: (0755) 89987239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 4305 5010 201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任梦亮 0755-89987223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及电话: 尹敏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0755-89986532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设计人(盖章):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孙刚印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电 话: 0755-81397666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8110301012800503955 邮政编码: 518041

设计人经办人: 汤仪伟 设计人经办人电话: 18902462015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 年 4 月 11 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概况

坪山石井田头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坪河南路与竹苑路交汇处东南角，属于二类居住用地，总用地面积 25437.86m²，建设用地面积 25437.86m²，道路用地面积 5754.63m²，规定容积率≤4.5，规定建筑面积 114470m²。

本次招标项目为营销中心及住宅装饰装修设计，其中营销中心 2800m²，商品房公区 3150m²、商品房户内 2150m²、保障房公区 2900m²、保障房户内 900m²，暂定设计面积共计 11900m²。

2. 设计工作范围和内容

营销中心、住宅户内（含展示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包括大堂、电梯厅、标准层、车库出入口、车库车马厅、消防电梯前室、电梯轿厢等）的装饰装修设计，具体内容包括包括硬装、软装（设计至清单）、二次机电的概念、方案至施工图设计及后期相关配合工作等。

3. 工作进度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设计进度安排，以及为配合该项目可能调整的设计进度安排（详见设计任务书）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的设计成果。

4. 设计管理模式

乙方就各阶段的设计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向甲方提交，并进行每阶段设计汇报，由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提交的阶段性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提出书面修改要求、修改意见和书面确认。

5. 项目班子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的约定组成甲方认可的乙方项目班子（指专业负责人及以上人员组成的设计班子），如项目班子人员需要调整，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乙方项目班子名单详见设计任务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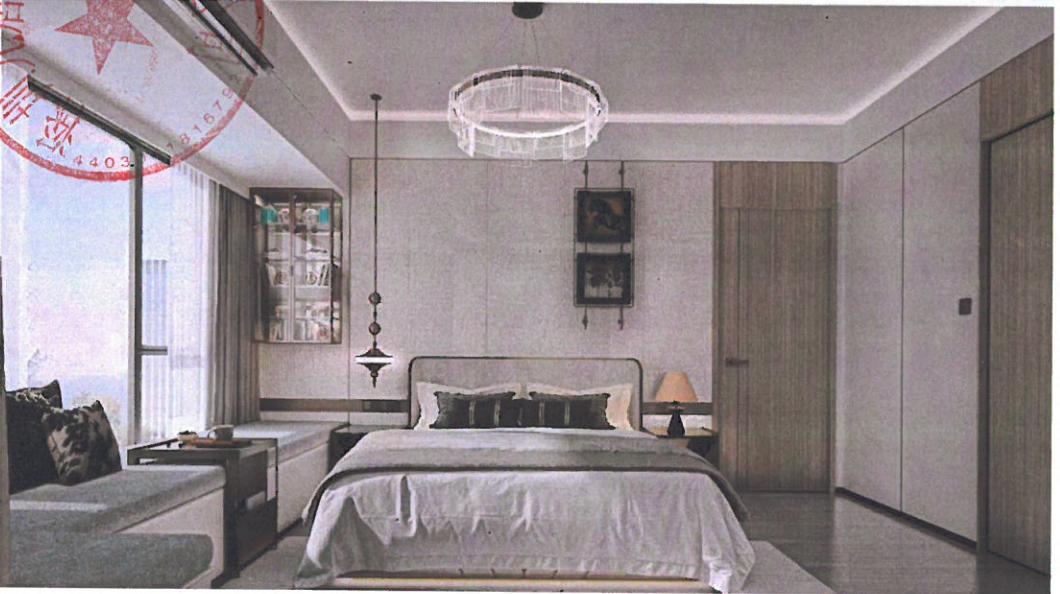
6. 各方职责



(四) 投入本项目乙方人员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本项目职务
1	孙乐刚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指挥
2	孟松涛	装饰	高级工艺美术师	室内设计负责人
3	夏小雪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4	汤仪伟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助理工程师	商务经理
5	刘亭	装饰	/	项目经理
6	叶麒华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设计总监(售楼处)
7	向阳兵	装饰	室内高级建筑师	设计总监(住宅)
8	王金鸽	机电	机电工程师	二次机电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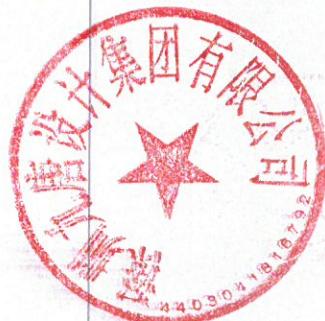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285/2024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康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深铁昂鹏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一、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设计任务书
5. 合同附件

三、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四、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形式，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玖万叁仟贰佰贰拾元整（¥10,293,220.00元），其中：不含税列金额暂定为 9,183,22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8,663,415.09 元，增值税金额 519,804.9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暂列金额 1,11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1,047,169.81 元，增值税金额 62,830.19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五、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六、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七、本项目暂定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具体期限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和工程策划调整。（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八、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共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雄李
印武

章):

公司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二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子)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
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任梦亮 0755-89987223
人及电话:

项目主管部门审 尹敏
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0755-89986532
电话: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设计人(盖章):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刚孙
印乐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
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授权代表:

电 话:

0755-81397666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九唐设计集
团有限公司

账 号:

8110301012800503955

邮政编码:

518041

设计人经办人:

汤仪伟

设计人经办人电 18902462015
话: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4 年 4 月 11 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概况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位于坪山区坑梓街道，在沈海高速以北、秀沙路以西、淡水河南侧的地块范围内。项目南端距轨道 14 号线沙田站约 600 米，远期规划轨道 19 号线纵向穿过片区（具体线位未定）。昂鹅车辆段及其周边融资地块用地面积约为 81.71 万 m^2 （其中车辆段用地红线范围约 39.51 万 m^2 ，车辆段盖板约 25.6 万平米），总建筑面积约 231.99 万 m^2 。

本次招标项目为一期和二期的营销中心及住宅装饰装修设计，其中营销中心 4000 m^2 ，一期商品房公区 2500 m^2 、商品房户内 2310 m^2 、保障房公区 2500 m^2 、保障房户内 1248 m^2 ，二期商品房公区 2200 m^2 、商品房户内 2154 m^2 、保障房公区 1100 m^2 、保障房户内 1300 m^2 ，暂定设计面积共计 19312 m^2 。

2. 设计工作范围和内容

营销中心、住宅户内（含展示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包括大堂、电梯厅、标准层、车库出入口、车库车马厅、消防电梯前室、电梯轿厢等）的装饰装修设计，具体内容包括包括硬装、软装（设计至清单）、二次机电的概念、方案至施工图设计及后期相关配合工作等。

3. 工作进度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设计进度安排，以及为配合该项目可能调整的设计进度安排（详见设计任务书）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的设计成果。

4. 设计管理模式

乙方就各阶段的设计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向甲方提交，并进行每阶段设计汇报，由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提交的阶段性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提出书面修改要求、修改意见和书面确认。

5. 项目班子



(四) 投入本项目乙方人员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本项目职务
1	孙乐刚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指挥
2	孟松涛	装饰	高级工艺美术师	室内设计负责人
3	艾小雷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4	汤仪伟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助理工程师	商务经理
5	刘亭	装饰	/	项目经理
6	叶明华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设计总监(售楼处)
7	向阳兵	装饰	室内高级建筑师	设计总监(住宅)
8	王金鸽	机电	机电工程师	二次机电负责人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项目设计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室内装修设计

委托单位: 平凉汇元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2024年5月25日

第四条 项目内容

4.1 项目名称: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室内装修设计

4.2 工程地点: 平凉市崆峒区柳湖东路北侧、东环路西侧

4.3 设计面积: 售楼部约1250m², 样板房约600m², 合计约1850m²

4.4 设计区域范围:

4.4.1 不包括设计范围内的项目如下:

4.4.1.1 其它专业顾问的工作范围, 包括当地建筑设计、结构工程、一次机电工程(包括一次机电的强电、弱电、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等)、VI标识设计、物料测量及工程质量监督。

4.4.1.2 机房区域、消防梯及厨房等范围的设计。

4.4.1.3 不含建筑、土建结构设计、及加建改造部分的设计工作。

4.4.1.4 不含舞台灯光设计、音响设备设计

4.5 乙方将进行室内规划、设计构思、主题色彩搭配、物料搭配、审查制造商图纸和样品等, 为甲方提供一套完整有效的设计。

4.6 乙方室内设计服务内容如下:

4.6.1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室内装饰设计:

4.6.2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软装概念设计, 具体如下:

1) 软装设计概念文本;

2) 软装类型、颜色、点位等概念设计, 不含具体尺寸、数量、材质、价格;

4.6.3 室内二次机电设计, 具体如下:

1) 二次给排水;

2) 二次强电;

3) 二次暖通;

4) 弱电及智能家居(智能开关、灯光、窗帘、空调控制);

5) 对微景观、厨房设计进行末端的把控和审核;

4.6.4 室内灯光设计

4.6.5 设计范围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 含专业的施工图纸会审实施阶段的设计变更;

4.7 乙方将分阶段向甲方提供室内设计基本服务, 内容如下:

4.7.1 概念与平面规划阶段:

在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 7 日内完成:

15.3 乙方需配合由甲方委托的室外景观设计单位完成样板房外立面及景观效果、售楼部局部外立面改造效果等工作。

15.4 如乙方设计已进行到施工图白皮书阶段,因甲方原因要求变更设计方案,引起乙方设计较大修改,届时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补充设计费用;

15.5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通过协商仍然不能解决时,双方一致同意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5.6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

15.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8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盖章签字后合同生效。

15.9 附件:

1、设计团队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

委托单位(甲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时平利

单位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东环路211号

电话:0933-8510216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乙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海刚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电话:0755-82578252

日期:2014年5月31日

附件 1：设计团队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在本项目中的工作内容	联系电话	邮箱	备注
1	孙乐刚	董事长	总负责人	0755-82968666	/	
2	孟松涛	董事/总建筑师	技术负责人	0755-82968666	/	
3	艾小雪	董事	项目负责人	18682390130	/	
4	叶鹏华	方案设计总监	项目设计总监	13480733831	jacob.ye@9tanggroup.com	
5	罗石坪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18588264268	mr.luo@9tanggroup.com	
6	盘金萍	方案设计师	主创设计师	0755-82968666		
7	崔宗豪	方案设计师	设计师	0755-82968666	/	
8	赵成	深化设计总监	施工图负责人	0755-82968666	/	
9	李永超	深化主管	施工图设计师	0755-82968666	/	
10	汤仪伟	商务经理	商务对接	18902462015	tong.tang@9tanggroup.com	





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JTJT-2022-SJ-030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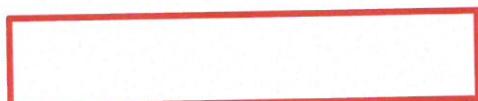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委托单位：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设计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定合同后，乙方在甲方的总时间计划表内，根据合同指定工作范围完成各项工作。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筑工程规章、条例。
- 1.3 建设工程说明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国家现行技术规范；
- 2.2 政府相关部门对于原建筑设计的审批文件；
- 2.3 甲方的具体技术要求和技术设计标准与要求；
- 2.4 设计任务书及其所有附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共同执行。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有限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相互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文本
- 3.2 设计任务书
- 3.3 双方认可的往来书信、联系函、传真、电邮、及会议纪要等；

第四条 项目内容

- 4.1 项目名称：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 4.2 工程地点：西安市西咸新区能源金融贸易区，金融一路以东、沣泾大道以西、丰宁路以南、丰裕路以北。
- 4.3 设计面积：营销中心首层面积约1050平米，装修样板间共计四套，单套户内面积约172-220平米，合计约742平米。
- 4.4 设计区域范围：详见附件

- 4.4.1 不包括设计范围内的项目如下：

4.4.1.1 其它专业顾问的工作范围，包括当地建筑设计、结构工程、一次机电工程（包括一次机电的强电、弱电、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等）、物料测量及工程质量监督。

4.4.1.2 机房区域、消防梯及厨房等范围的设计。

4.4.1.3 不含建筑、土建结构设计、及加建改造部分的设计工作。

4.5 乙方将进行室内规划、设计构思、主题色彩搭配、物料搭配、室内造价预算、审查制造商图纸和样品等，为甲方提供一套完整有效的设计。

4.6 乙方室内设计服务内容如下：

4.6.1 设计范围内的整室内装饰设计；

4.6.2 设计范围内的软装方案设计，具体如下：

1、艺术品方案设计文本；

2、软装物品清单（含活动家具、装饰灯具、饰品等的尺寸、价格）；

4.6.3 室内二次机电设计，具体如下：

1、二次给排水；

2、二次强、弱电（含智能化）；

3、二次暖通；

4.6.4 室内灯光设计；

4.6.5 设计范围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含专业的施工图纸会审实施阶段的设计变更；

4.7 乙方将分阶段向甲方提供室内设计基本服务，内容如下（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4.7.1 概念与平面规划阶段：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根据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制定项目设计进度，重新规划室内空间的平面功能布局，

形成初步平面动线优化；

设计主要成果包括：

空间平面动线优化图；设计概念说明；整体风格概念图片一套；

软装概念文本（PDF）1份；

4.7.2 方案设计阶段：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根据甲方对室内各功能空间布局及概念图片的意见，调整并深化平面布置图，提供装饰饰面材料的意向搭配，并就室内设计的总体构想和设计框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并达成一致意见。

设计主要成果包括：

彩色方案空间意向图片；功能结构分析图；室内空间分析图；局部室内剖、立面图；重要区域的效果图；

软装方案文本（PDF）1份；

委托单位(甲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沣长路与金融二路
西北角创新大厦 16 层 1601 号

电话：13669274442

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设计单位(乙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

电话：

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2、设计团队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在本项目中的工作内容	联系电话	邮箱	备注
1	孙乐刚	董事长	项目总负责人	0755-82968666	/	
2	孟松涛	董事/总建筑师	技术负责人	0755-82968666	/	
3	艾小雪	董事/总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18682390130	eric.ai@9tanggroup.com	
4	门云	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对接人	13590277811	yun.men@9tanggroup.com	
5	汤仪伟	商务负责人	商务对接	13476283366	tong.tang@9tanggroup.com	
6	黄梓修	方案设计总监	主创设计师	13728728187	/	
7	赵成	深化设计总监	施工图负责人	0755-82968666	/	
8	杨金洁	软装负责人	软装设计	0755-82968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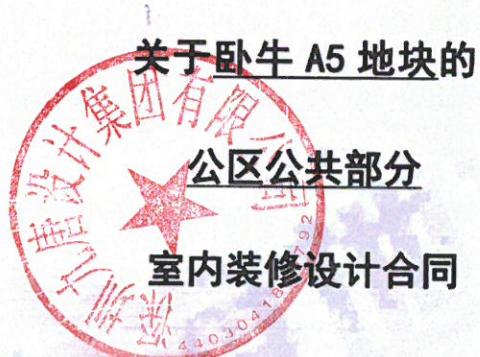
徐州中海卧牛A5地块公区公共部分室内装修设计

中海地产

徐州海创置业有限公司

与

深圳九唐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委托方): 徐州海创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 深圳九唐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杨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艾小雪
联系地址: 徐州市泉山区火花街道办事处西城商贸大厦658室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负责人: 吴国生 设计总负责人: 艾小雪
联系人: 朱璇璇 联系人: 艾小雪
联系电话: 15150082371 联系电话: 18682390130
电子邮箱: 305496575@qq.com 电子邮箱: eric.ai@9tanggroup.com
联系传真: 联系传真: 0755-81397666

第一章 总则

1. 项目情况

1.1 项目名称: 【卧牛A5】 (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地点: 徐州市泉山区火花街道办事处西城商贸大厦658室

2. 合同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本项目室内装修设计公司, 负责本项目室内装修设计服务工作, 具体设计内容按甲方提供的加盖公章确认的《室内装修设计任务书》(以下简称“《任务书》”详见附件一)。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概念方案设计、深化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乙方按照合同条款、《任务书》开展工作, 并对本项目其他设计方的合理要求进行配合。

3. 定义

3.1 本合同: 指本项目的室内装修设计合同。

3.2 本工程: 指本项目的室内装修设计服务。

第二章 甲方责任

1. 甲方对乙方的室内装修设计服务具有最终审批权, 对其提出的概念设计及选定的材料样板具有否决权。

2. 基础资料

2.1 甲方须向乙方提供设计所需的基础资料及前期设计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

2.2 甲方须分阶段向乙方提供设计所需的基础资料包括:

2.2.1 《任务书》;

2.2.2 其他有必要的文件。

3. 协调

3.1 甲方负责协调本工程和方案批复的有关事宜,乙方应积极配合;

3.2 甲方负责协调本工程和其它相关设计顾问衔接的有关事宜;

3.3 甲方负责协调乙方团队成员的现场工作,为乙方的现场办公提供便利。

4. 支付设计费

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全部义务,在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各阶段费用。

5. 其它

5.1 甲方有权监督、督促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内容,并对其进行验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纠正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情形。

5.2 甲方有权考核和评估乙方设计人员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有权根据评估情况,要求乙方调整服务团队设计人员构成,如设计人员存在明显不胜任的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人员,乙方应积极配合。

5.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本工程范围内的咨询意见和相应的修改图纸。

第三章 乙方责任

1. 合同履行期限满,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全部义务,经甲方验收合格且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后,有权获得相应阶段设计款项。

2. 乙方总责

2.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赋予乙方的权利义务(包括主要工作和辅助工作在内的全部室内设计服务工作)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方,或由第三方承继。

2.2 根据甲方的设计要求,指派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师进行设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撤换;并派人定期到施工现场解决施工中发现的设计图纸及其它有关问题,并及时配合处理施工中发生的与设计有关的问题,随时接受甲方地盘管理人员或工程监理人员在设计上的咨询。

2.3 根据甲方提出的局部细节修改意见或在原定设计范围内的必要补充和修改设计,及时提供修改图纸。

2.4 负责提供工程范围内所有材料样板、品牌及供应商信息,并负责全部材料的选样;当工程范围内部分材料被甲方否决后,应继续选择合适的样板,以便完全达到设计效果。

2.5 需按时完成有关阶段的图纸,不得无故拖延。

2.6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所有图纸必须经乙方设计总负责人签字确认,同时乙方每一阶段所提供甲方的设计图纸均须乙方盖章签发。

2.7 不得与本工程的承建商及供应商发生直接或间接的经营关系,不得参与上述单位的经营。

2.8 配合甲方进行必要的各项施工验收。

3. 设计服务书及人员

- 3.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提交《设计服务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详见附件三),其内容包括设计进度、人员配备、人员简历、设计总负责人简历及职责等详细情况(详见附件二《乙方团队成员名单、简介及工作职责》),《计划书》需要经过甲方审批后作为乙方履行合同的依据。
- 3.2 乙方设计总负责人负责审阅所有设计图纸,把控项目设计质量,须负责协调解决甲方与乙方以及甲方另行聘请的其他设计单位沟通协调工作,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到项目所在地参加各种项目例会、专题协调会及方案汇报会、设计交底会。
- 3.3 本项目在建工程竣工之前,乙方应保证该项工程各专业主要设计人员相对稳定,以确保设计及施工期间的设计服务和配合质量;若因特殊原因对主要设计人员进行调整,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 3.4 若甲方有合理的理由对乙方设计人员的工作能力表示怀疑,则乙方应在甲方提出书面意见后的3个工作日内,以资格和经验可为甲方接受的设计人员予以替换。
- 3.5 “设计进度”参考本合同专章约定。

4. 设计规范和技术规则

- 4.1 除满足甲方书面确认的《任务书》、工作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要求外,各项设计均必须按照项目所在国家和地区所颁布的有关规范、规定进行设计;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及地方有关法规、规程进行设计。
- 4.2 乙方有权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采用我国尚不具备的国外先进技术和材料设备。使用上述先进技术和材料设备过程中,乙方必须保证已获得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复,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利。

5. 图纸要求

- 5.1 图纸的装订:必须分类成套,每套图上需有图纸目录清单,便于甲方的查阅,所有电子版文档文件格式按甲方要求。
- 5.2 过程图纸乙方须按甲方要求于设计过程中提供阶段过程图(相关出图费用已包含在总价款中)供甲方审核,套数根据甲方需要确定。甲方至少提前2个工作日提出交图要求。

6. 图纸交底

在每一阶段结束时,乙方须向甲方、其它设计协作单位进行工作交流和设计交底,以阐明设计思想和技术处理,并解答甲方及配合单位所提问题。在设计过程中,乙方有责任应甲方要求参与设计图纸的阐释和会审工作。

7. 配合施工

5.3 在保证符合设计意念的前提下,根据现场施工的实际情况,并经甲方同意后,配合甲方出具设计变更或相应修正图纸。

5.4 负责选择及提供符合设计意念的各材料样板,如所提供的材料样板无法买到,需重新提供以供替代的材料样板。

第五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的总价款为大写: 人民币 一拾三万零一整 (¥ 130,000.00 元整)。

除非另有说明,本合同项下的设计服务费用均为包干性质,即所有按规定工作需要的支出,如印刷、晒图、照片、影印、长途电话、电传、邮递、速递、乙方设计师往来出差费用等都已包含在总价款中,任何情况下,上述包干总价均不作调整,乙方不得向甲方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 总价款构成(请根据签订合同的实际情况选择性填写或补充下列资料)

设计类别	单价(人民币: 元/㎡)	计价面积(㎡)	合计(元)
首层大堂、楼梯		120.00	
负一层电梯厅、楼梯、走道		65.00	
标准层电梯厅、楼梯		72.90	
物业管理用房(包含维修中心及物业处后期配置)		1350.60	
门禁、配电房、垃圾房等		670.00	
配套用房		201.00	
镜像复制		20.00	
城市会客厅、归墅庭院方案及各施工图		751.60	
34#楼架空层			

双方一致同意: 最终核定总价将以本合同第五章第1条约定的总价款为准。

其中: 乙方在境外(含香港)、中国境内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责支付(已含在总酬金中),在境内由甲方代扣代缴的税费,甲方将在向乙方支付款项时从总价款中扣减。

3. 付款程序

3.1 甲方支付每期款项前,乙方须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相应义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另,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有效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3.2 甲方的付款条件、付款比例、付款金额如下表所示

第十七章 增补条款

无

甲方: 徐州海创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授权签约人):
盖章: 1303041816792

乙方: 深圳九康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授权签约人):
盖章: 1303041816792

签订日期: 2020 年 10 月 10 日







拟投入方案主创设计师基本情况表

姓名	孟松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 4
学历	专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环境艺术设计
职务	总建筑师	何专业何职称	室内设计高级工艺美术师		
相关工作经验年限	27 年	执业注册资格及证书编号	/		

方案主创设计师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时间	建设规模	建成情况
1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 装饰装修设计	深圳地铁置业集 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11900 m ²	在建
2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 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深圳市地铁集团 有限公司	2024 年	19312 m ²	在建
3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 板房项目设计	平凉汇元房地 产有限公司	2024 年	1850 m ²	在建
4	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 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 计	西安天众置业有 限公司	2022 年	1792 m ²	在建
5	布心水围项目售楼处及 样板房设计	深圳市京基房地 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65 m ²	已建成

备注：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方案主创设计师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合同及案例照片（不超过 5 项，若
所提供的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证明文件提供合同（关键
页）及案例照片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必须体现方案主创设计师
名字，如合同无法体现方案主创设计师名字的，则须提供其他证明资料。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孟松涛

身份证号：23010319720423161X



职称名称：高级工艺美术师

专 业：室内设计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艺美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委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75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283/2024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度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深铁坪山石井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一、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设计任务书
5. 合同附件

三、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四、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形式，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名币大写 伍佰捌拾伍万伍仟玖佰元整（¥5,855,900.00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5,205,900.00 元（不含税价 4,911,226.42 元，增值税税额 294,673.58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暂列金 65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613,207.55 元，增值税金额 36,792.4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五、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六、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七、本项目暂定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具体期限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和工程策划调整。（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八、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共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盖章):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李雄武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深铁置企大厦十层
(电子) 电话: (0755) 89987239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置业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 4305 5010 201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任梦亮 0755-89987233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尹敏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0755-89986532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设计人(盖章):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孙刚印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电话: 0755-81397666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8110301012800503955 邮政编码: 518041

设计人经办人: 汤仪伟 设计人经办人电话: 18902462015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 年 4 月 11 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铁坪山石井田头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概况

坪山石井田头项目，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坪河南路与竹塘路交汇处东南角，属于二类居住用地，总用地面积 25437.86m²，建设用地面积 25437.86m²，道路用地面积 5754.63m²，规定容积率≤4.5，规定建筑面积 114470m²。

本次招标项目为营销中心及住宅装饰装修设计，其中营销中心 2800m²，商品房公区 3150m²、商品房户内 2150m²、保障房公区 2900m²、保障房户内 900m²，暂定设计面积共计 11900m²。

2. 设计工作范围和内容

营销中心、住宅户内（含展示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包括大堂、电梯厅、标准层、车库出入口、车库车马厅、消防电梯前室、电梯轿厢等）的装饰装修设计，具体内容包括包括硬装、软装（设计至清单）、二次机电的概念、方案至施工图设计及后期相关配合工作等。

3. 工作进度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设计进度安排，以及为配合该项目可能调整的设计进度安排（详见设计任务书）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的设计成果。

4. 设计管理模式

乙方就各阶段的设计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向甲方提交，并进行每阶段设计汇报，由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提交的阶段性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提出书面修改要求、修改意见和书面确认。

5. 项目班子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的约定组成甲方认可的乙方项目班子（指专业负责人及以上人员组成的设计班子），如项目班子人员需要调整，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乙方项目班子详见设计任务书。

6. 各方职责



(四) 投入本项目乙方人员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本项目职务
1	孙乐刚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指挥
2	孟松海	装饰	高级工艺美术师	室内设计负责人
3	艾小雪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4	汤仪伟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助理工程师	商务经理
5	刘亨	装饰	/	项目经理
6	叶则华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设计总监(售楼处)
7	向阳兵	装饰	室内高级建筑师	设计总监(住宅)
8	王金鸽	机电	机电工程师	二次机电负责人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STZY-0285/2024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深铁昌融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一、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条款
4. 设计任务书
5. 合同附件

三、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四、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形式，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贰拾玖万零仟贰佰贰拾元整（¥10,293,220.00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9,183,22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8,663,415.09 元~~，增值税金额 ~~519,804.91 元~~，增值税税率为 ~~6%~~，暂列金额 ~~1,11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 ~~1,047,169.81 元~~，增值税金额 ~~62,830.19 元~~，增值税税率 ~~6%~~）。合同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五、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六、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七、本项目暂定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具体期限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和工程策划调整。（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八、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共一式二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雄李
印武

章):

住 所:



授权代表: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任梦亮 0755-89987223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尹敏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0755-89986532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设计人(盖章):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刚孙
印乐

章):

住 所:



授权代表:

电 话: 0755-81397666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8110301012800503955 邮政编码: 518041

设计人经办人: 汤仪伟 设计人经办人电话: 18902462015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年4月11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装饰装修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项目概况

深铁昂鹅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位于坪山区坑梓街道，在沈海高速以北、秀沙路以西、淡水河南侧的地块范围内。项目南端距轨道 14 号线沙田站约 600 米，远期规划轨道 19 号线纵向穿过片区（具体线位未定）。昂鹅车辆段及其周边融资地块用地面积约为 81.71 万²（其中车辆段用地红线范围约 39.51 万²，车辆段盖板约 25.8 万平米），总建筑面积约 231.99 万²。

本次招标项目为一期和二期的营销中心及住宅装饰装修设计，其中营销中心 4000m²，一期商品房公区 2500m²、商品房户内 2310m²、保障房公区 2500m²、保障房户内 1248m²，二期商品房公区 2200m²、商品房户内 2154m²、保障房公区 1100m²、保障房户内 1300m²，暂定设计面积共计 19312m²。

2. 设计工作范围和内容

营销中心、住宅户内（含展示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包括大堂、电梯厅、标准层、车库出入口、车库车马厅、消防电梯前室、电梯轿厢等）的装饰装修设计，具体内容包括包括硬装、软装（设计至清单）、二次机电的概念、方案至施工图设计及后期相关配合工作等。

3. 工作进度

乙方承诺服从甲方关于本项目的设计进度安排，以及为配合该项目可能调整的设计进度安排（详见设计任务书）向甲方提交本项目的设计成果。

4. 设计管理模式

乙方就各阶段的设计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向甲方提交，并进行每阶段设计汇报，由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提交的阶段性成果及最终工作成果提出书面修改要求、修改意见和书面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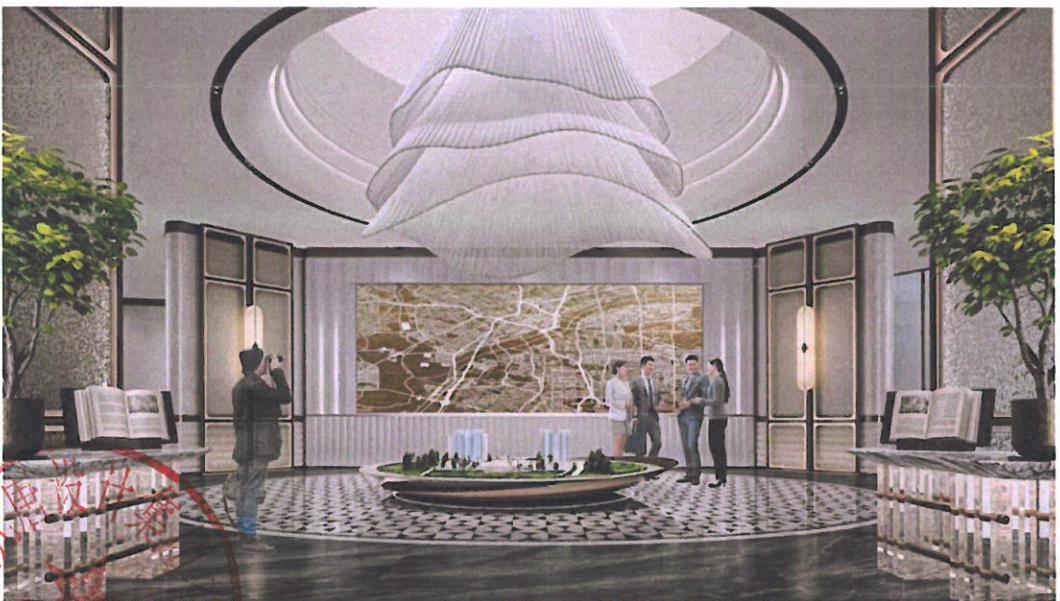
5. 项目班子



(四) 投入本项目乙方人员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	本项目职务
1	孙乐刚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指挥
2	孟松涛	装饰	高级工艺美术师	室内设计负责人
3	艾小雷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4	汤仪伟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助理工程师	商务经理
5	刘亭	装饰	/	项目经理
6	叶鹏华	装饰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	设计总监(售楼处)
7	向阳兵	装饰	室内高级建筑师	设计总监(住宅)
8	王金博	机电	机电工程师	二次机电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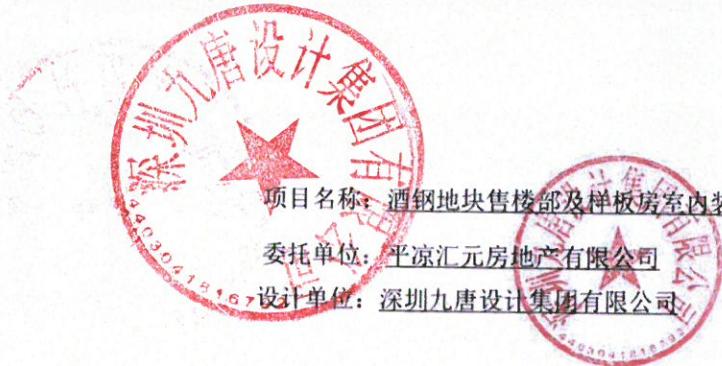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项目设计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2024年5月25日

第四条 项目内容

4.1 项目名称: 酒钢地块售楼部及样板房室内装修设计

4.2 工程地点: 平凉市崆峒区柳湖东路北侧、东环路西侧

4.3 设计面积: 售楼部约1250m², 样板房约600m², 合计约1850m²

4.4 设计区域范围:

4.4.1 不包括设计范围内的项目如下:

4.4.1.1 其它专业顾问的工作范围, 包括当地建筑设计、结构工程、一次机电工程(包括一次机电的强电、弱电, 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等)、VI标识设计、物料测量及工程质量监督。

4.4.1.2 机房区域、消防梯及厨房等范围的设计。

4.4.1.3 不含建筑、土建结构设计、及加建改造部分的设计工作。

4.4.1.4 不含舞台灯光设计、音响设备设计

4.5 乙方将进行室内规划、设计构思、主题色彩搭配、物料搭配、审查制造商图纸和样品等, 为甲方提供一套完整有效的设计。

4.6 乙方室内设计服务内容如下:

4.6.1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室内装饰设计;

4.6.2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软装概念设计, 具体如下:

1) 软装设计概念文本;

2) 软装类型、颜色、点位等概念设计, 不含具体尺寸、数量、材质、价格;

4.6.3 室内二次机电设计, 具体如下:

1) 二次给排水;

2) 二次强电;

3) 二次暖通;

4) 弱电及智能家居(智能开关、灯光、窗帘、空调控制);

5) 对微景观、厨房设计进行末端的把控和审核;

4.6.4 室内灯光设计

4.6.5 设计范围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 含专业的施工图纸会审实施阶段的设计变更;

4.7 乙方将分阶段向甲方提供室内设计基本服务, 内容如下:

4.7.1 概念与平面规划阶段:

在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7日内完成:



15.3 乙方需配合由甲方委托的室外景观设计单位完成样板房外立面及景观效果、售楼部局部外立面改造效果等工作。

15.4 如乙方设计已进行到施工图白皮书阶段,因甲方原因要求变更设计方案,引起乙方设计较大修改,届时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补充设计费用;

15.5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通过协商仍然不能解决时,双方一致统一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5.6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

15.7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8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盖章签字后合同生效。

15.9 附件:

1、设计团队一览表

----以下无正文----

委托单位(甲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平利

单位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东环路 211 号

电话: 0933-8510216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乙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平利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电话: 0755-82578252

日期: 2014 年 5 月 31 日





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JTJT-2022-SJ-030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委托单位：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设计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定合同后，乙方在甲方的总时间计划表内，根据合同指定工作范围完成各项工作。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筑工程规章、条例。
- 1.3 建设工程说明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国家现行技术规范；
- 2.2 政府相关部门对于原建筑设计的审批文件；
- 2.3 甲方的具体技术要求和技术设计标准与要求；
- 2.4 设计任务书及其所有附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共同执行。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有限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相互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文本
- 3.2 设计任务书
- 3.3 双方认可的往来书信、联系函、传真、电邮、及会议纪要等；

第四条 项目内容

- 4.1 项目名称：天众中心项目营销中心、样板间室内装修设计
- 4.2 工程地点：西安市西咸新区能源金融贸易区，金融一路以东、沣泾大道以西、丰宁路以南、丰裕路以北。

4.3 设计面积：营销中心首层面积约1050平米，装修样板间共计四套，单套户型面积172-220平米，合计约742平米。

4.4 设计区域范围：详见附图

4.4.1 不包括设计范围内的项目如下：

4.4.1.1 其它专业顾问的工作范围，包括当地建筑设计、结构工程、一次机电工程（包括一次机电的强电、弱电、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等）、物料测量及工程质量监督。

4.4.1.2 机房区域、消防梯及厨房等范围的设计。

4.4.1.3 不含建筑、土建结构设计、及加建改造部分的设计工作。

4.5 乙方将进行室内规划、设计构思、主题色彩搭配、物料搭配、室内造价预算、审查制造商图纸和样品等，为甲方提供一套完整有效的设计。

4.6 乙方室内设计服务内容如下：

4.6.1 设计范围内的整室内装饰设计；

4.6.2 设计范围内的软装方案设计，具体如下：

1、艺术品方案设计文本；

2、软装物品清单（含活动家具、装饰灯具、饰品等的尺寸、价格）；

4.6.3 室内二次机电设计，具体如下：

1、二次给排水；

2、二次强、弱电（含智能化）；

3、二次暖通；

4.6.4 室内灯光设计；

4.6.5 设计范围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含专业的施工图纸会审实施阶段的设计变更；

4.7 乙方将分阶段向甲方提供室内设计基本服务，内容如下（具体见设计任务书）：

4.7.1 概念与平面规划阶段：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根据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制定项目设计进度，重新规划室内空间的平面功能布局；

形成初步平面动线优化；

设计主要成果包括：

空间平面动线优化图；设计概念说明；整体风格概念图片一套；

软装概念文本（PDF）1份；

4.7.2 方案设计阶段：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根据甲方对室内各功能空间布局及概念图片的意见，调整并深化平面布置图，提供装饰饰面材料的意向搭配，并就室内设计的总体构想和设计框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并达成一致意见。

设计主要成果包括：

彩色方案空间意向图片；功能结构分析图；室内空间分析图；局部室内剖、立面图；重要区域的效果图；

软装方案文本（PDF）1份；



委托单位(甲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沣长路与金融二路
西北角创新大厦 16 层 1601 号

电话：13669274142

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设计单位(乙方)：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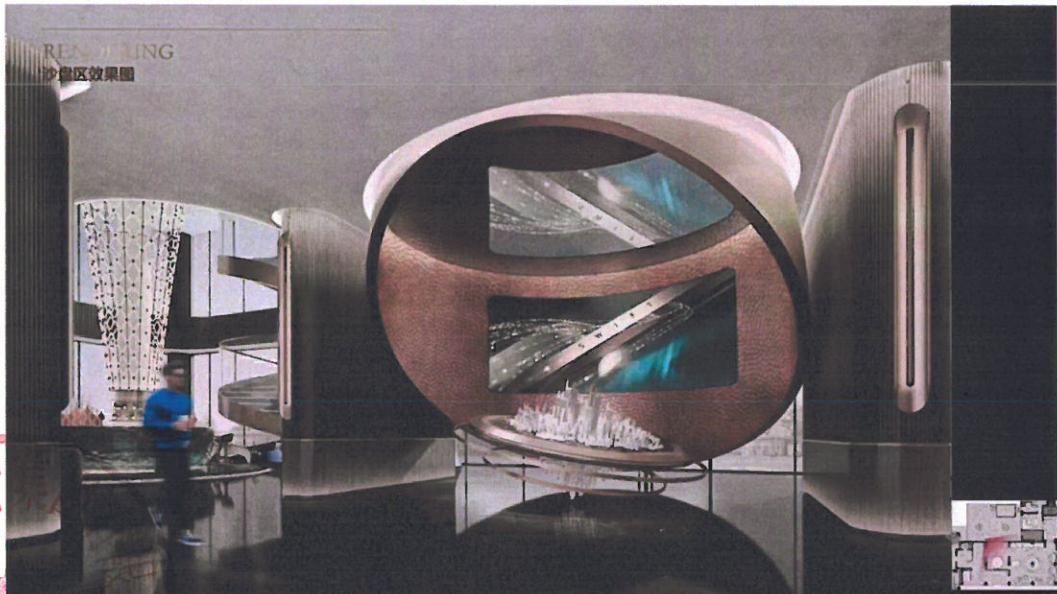
单位地址：

电话：

日期：2022 年 10 月 17 日







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

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 深国际前海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国际前海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乙方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签署本设计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工程名称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

1.3 建设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妈湾片区19单元07街坊02、03地块。

1.4 建设内容:深国际前海19-07-02、19-07-03地块项目建设用地面积25299.02 m²,总建筑面积104523.27 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51000 m²、商业建筑面积6000 m²、公共配套设施建筑面积7850 m²、架空及城市公共通道5373.67 m²、地下建筑面积34299.6 m²。

二、设计依据

2.1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

2.2 甲方发出的设计招标文件、补遗书和答疑书、设计任务书等。

2.3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2.4 中标方案调整意见。

2.5 政府批准的相关文件。

2.6 国家及地方性相关规范规程。

2.7 装修造价控制在4550.643元/每平方

三、乙方设计范围和内容

3.1 设计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位于颐都大厦21-22层,共约1638.34 m²;21层约1069.9 m²,22层内装设计约568.44 m²(已扣除三个样板房户内面积(约503平方),卫生间同21层),两层均作为营销中心功能使用,详见设计范围图纸,以设计范围图纸为准。

3.2 设计内容

以上设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硬装设计(软装配合空间展示示意)、结构设计、灯光设计、标识设计;施工图;二次机电;物料清单;材料样板等满足一切招标及施工的文件,现场施工配合到竣工验收。

主要设计工作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2.1 概念设计阶段

【本页为《颐城栖湾里项目营销中心室内设计合同》签章页，无正文内容】

甲方：深国际前海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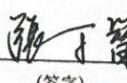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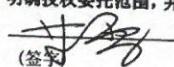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如代表乙方签约的非法定代表人本人的，建议要求其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明确授权委托范围，并作为合同附件。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605MA51GBTJ4Q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8110301012800503955

电 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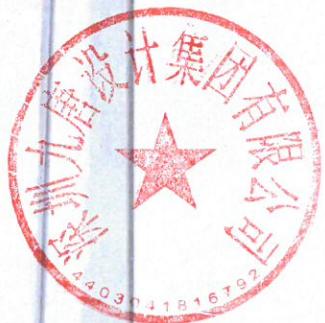
电 话：0755-82578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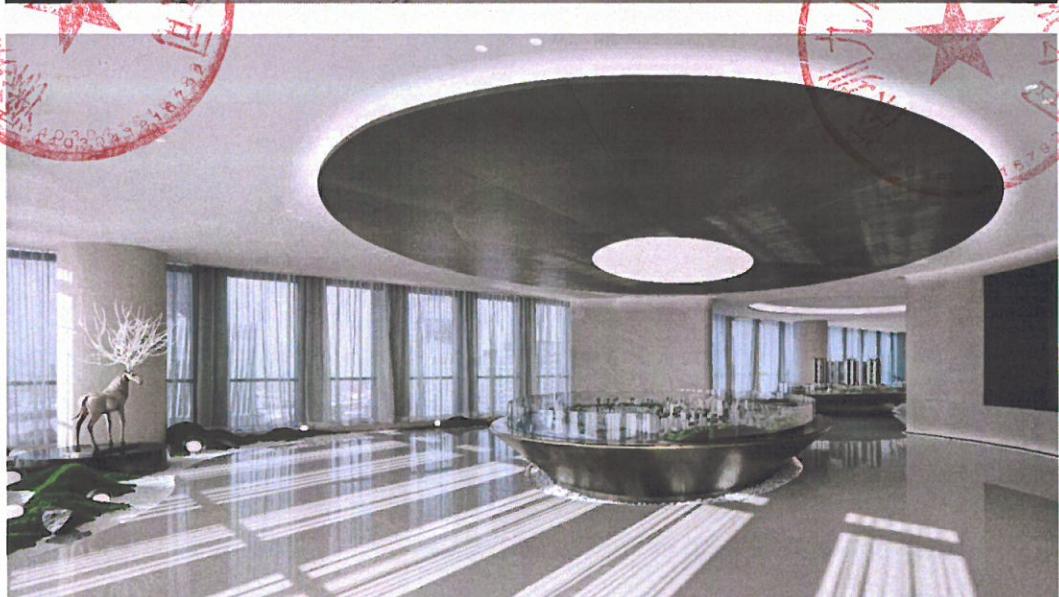
传 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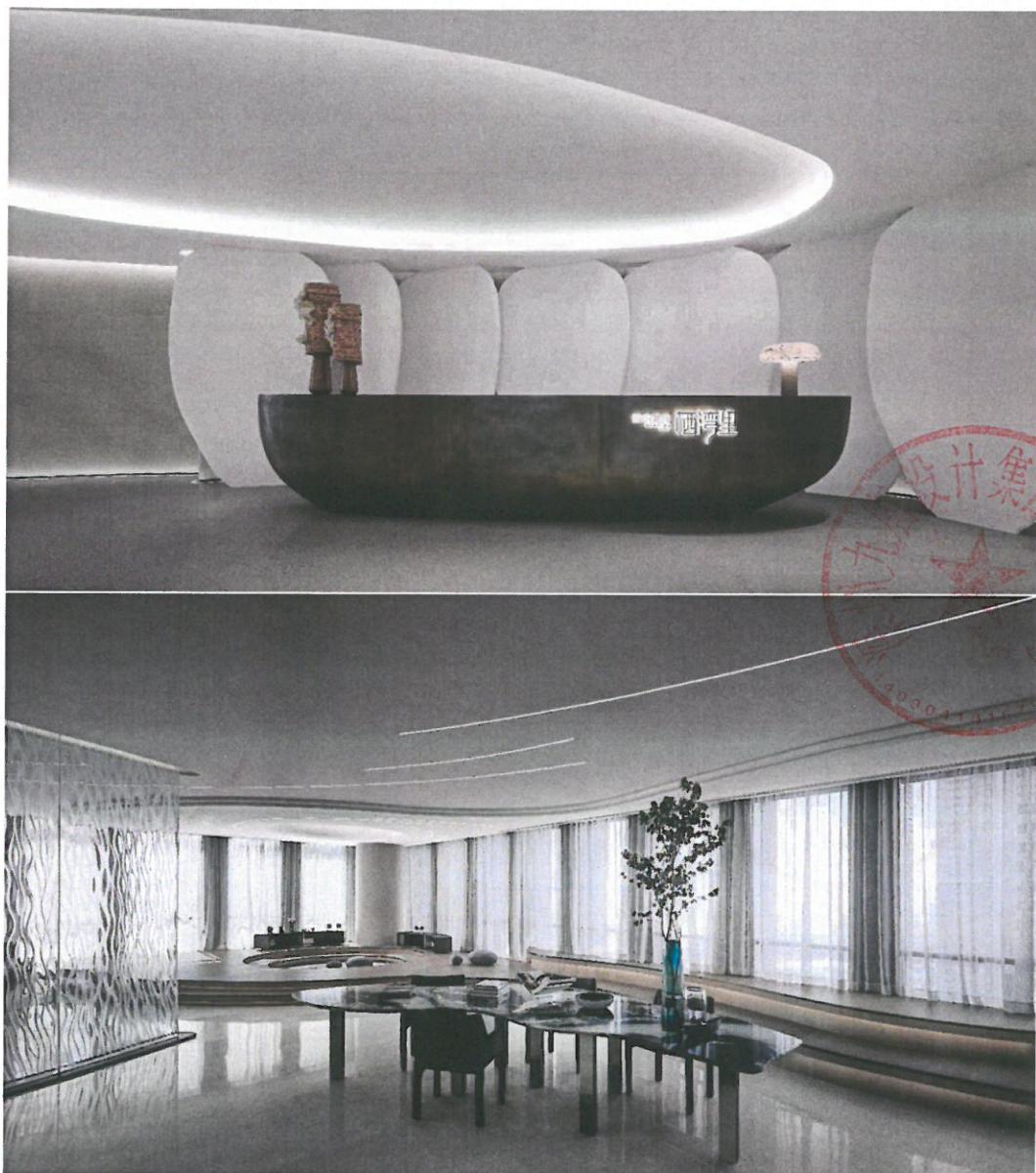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室内设计

vanke

海南万科设计合同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

室内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

项目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崖城科技城

合同签订地点: 海南省三亚市

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03月 日



甲方（委托方）：三亚万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受托方）：深圳九唐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 78 号竹盛花园 1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艾小雪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海南万科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 项目室内设计工作，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项目设计管理法规、规章及行业规范标准。

1.3 建设项目用地红线图、规划条件、水文资料等相关批准文件。

第二条 工作内容

2.1 工作内容：

2.1. 1. 商业、幼儿园及幼儿园一层临时签约中心、02 住宅地块住宅和 0105 地块住宅室内装饰设计方案到施工图设计，不含二次机电、灯光、软装、标识等；

2.1. 2. T4、T6 区域 A、B、C、D 四个户型二次机电设计；

第三条 甲方设计资料的移交

3.1 甲方应向乙方移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备注
设计任务书	1	签订合同后 3 天内	本合同形式



海南万科崖州安居房项目室内设计费面积报价表

A. 室内设计部分报价表

序号	区域		面积 (m ²)	设计内容	设计费单价 (元/m ²)	小计 (元)	备注
1	商业		7#	452	方案到施工图		大堂及标准层外走廊
2			8#	71			2#层外走廊
3	小计		523			83680	
4	幼儿园		1780.6	方案到施工图			
5	小计		1780.6				
6	幼儿园-临时签约中心		620	方案到施工图			
7	小计		620				
8	02住宅地块住宅面积 T4	A	89	方案到施工图			室内设计面积 阳台按一半
9			89				室内设计面积 阳台按一半
10			46				
11			1				
12			20				
13			20				
14			20				
15			30				
16			40				
17			30				
	物业及 自持配套			角线图			建筑面积 标明材料及做法 不需出图。 不含效果图



vanke

海南万科设计合同

18			物业管理	80									
19			C	77					室内设计面积 阳台按一半				
20		T6	D	74	方案到施工图				室内设计面积 阳台按一半				
21			电梯厅及过道立面	69									
22			社区卫生室	60									
23	0105 住宅 地块住宅		早点铺	60									
24	物业及 自持配套		便利店	60	同上图				建筑面数 标明材料及做法 不需出图。 不含效果图				
25			文化活动室	90									
26			社区服务	120									
27			老年服务站	90									
28			物业管理	205									
29			T4 一层大堂 (方案加施工图)	46									
31	T4/T6 大堂公区及 标准层		T4 其他标准层、地下 层立面图	522.8									
32			T6 一层大堂立面图	41.8									
33			T6 标准层、地下层 立面图	636.77									
34			小计										
35			室内设计费合计										
备注:													
1、服务内容涵盖设计范围内的室内装饰设计方案到施工图设计, 不含二次机电、灯光、软装、标识等;													
2、设计费为含税价, 税率为 6%。													
3、本项目包含前期现场汇报 1 次, 施工阶段设计师现场解决问题 10 次, 若超出按照 5000 元/人次由甲方支付。													
B、户型内机电设计部分报价表													



vanke

海南万科设计合同

序号	区域	面积(m ²)	设计内容	设计费单价(元/m ²)	小计		
1	T4	A	93	机电设计			
2		B	93				
3		C	77				
4		D	79				
5	机电设计费合计		342				
最终设计费总价 (A+B)							
最终优惠总价							

(注: 1、以建设工程设计举例 2、如为暂定或分期开发, 或按面积计算、或有其他复杂计算方式的, 请另附说明)

5.2.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上述费用包含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的所有前期交流、现场踏勘、市场调研、人工投入(含差旅食宿及乙方各种福利补贴)、现场服务、与其他相关单位的沟通协调、设计成果提交、实施设计/成果的解释与培训、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全部费用。上述费用不再因生产要素、市场行情及设计细化等原因而作任何调整。

5.2.4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在符合本合同约定情况下, 如经甲方及政府部门审核确定的已完设计成果, 由于甲方原因, 设计方案较大修改, 造成乙方设计工作量增加 30% 以上的修改, 甲方需支付乙方修改费用, 双方另行签订补偿协议。

第六条 发票开具及付款方式

关于乙方提供的发票必须符合国家税务规定, 不得使用假发票、套开发票, 否则乙方无条件更换发票, 并承担票面金额 10% 的违约金, 及由此引起的甲方损失的双倍金额。同时, 甲方将乙方列为不合格供方, 保留对其法律责任的追究。对于增值税专用发票, 作出以下规定:

6.1 乙方应提供根据合同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按照适用税率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vanke

海南万科设计合同

包括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冰雹；特殊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等。但不包括法律法规及政府政策的调整。

10.2 上述不可抗力因素出现，乙方应立即采取措施并向甲方通报影响的情况，双方协商下一步工作计划。

10.3 若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一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或继续履行合同已无意义的，则双方应协商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

11.1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11.1.1 乙方违约甲方解除合同的；

11.1.2 经双方协商或者第三方调解合同双方决定终止合作；

11.1.3 经法院判决、裁定合同双方应终止合作。

11.2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应先通过友好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和其它

12.1 本合同订立地点：

12.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2.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三亚万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年04月12日 日



乙方：深圳九唐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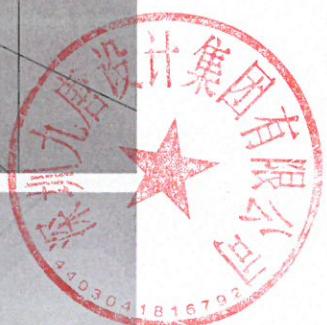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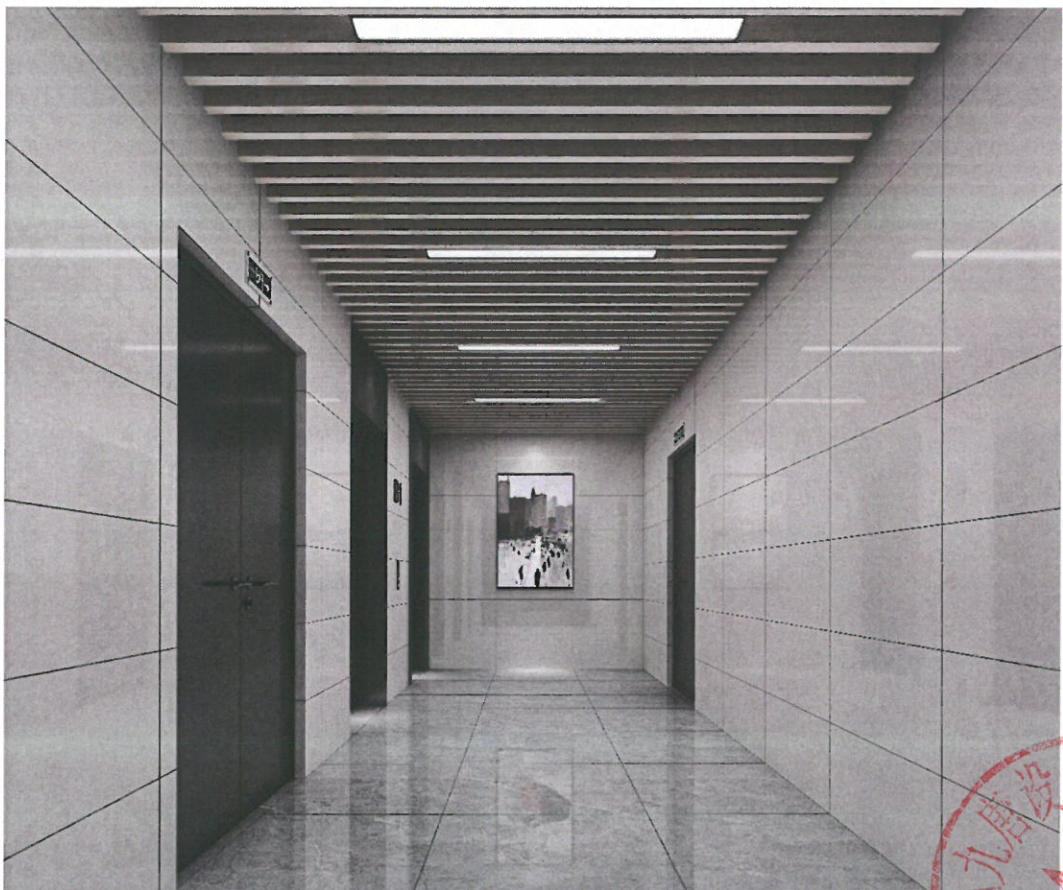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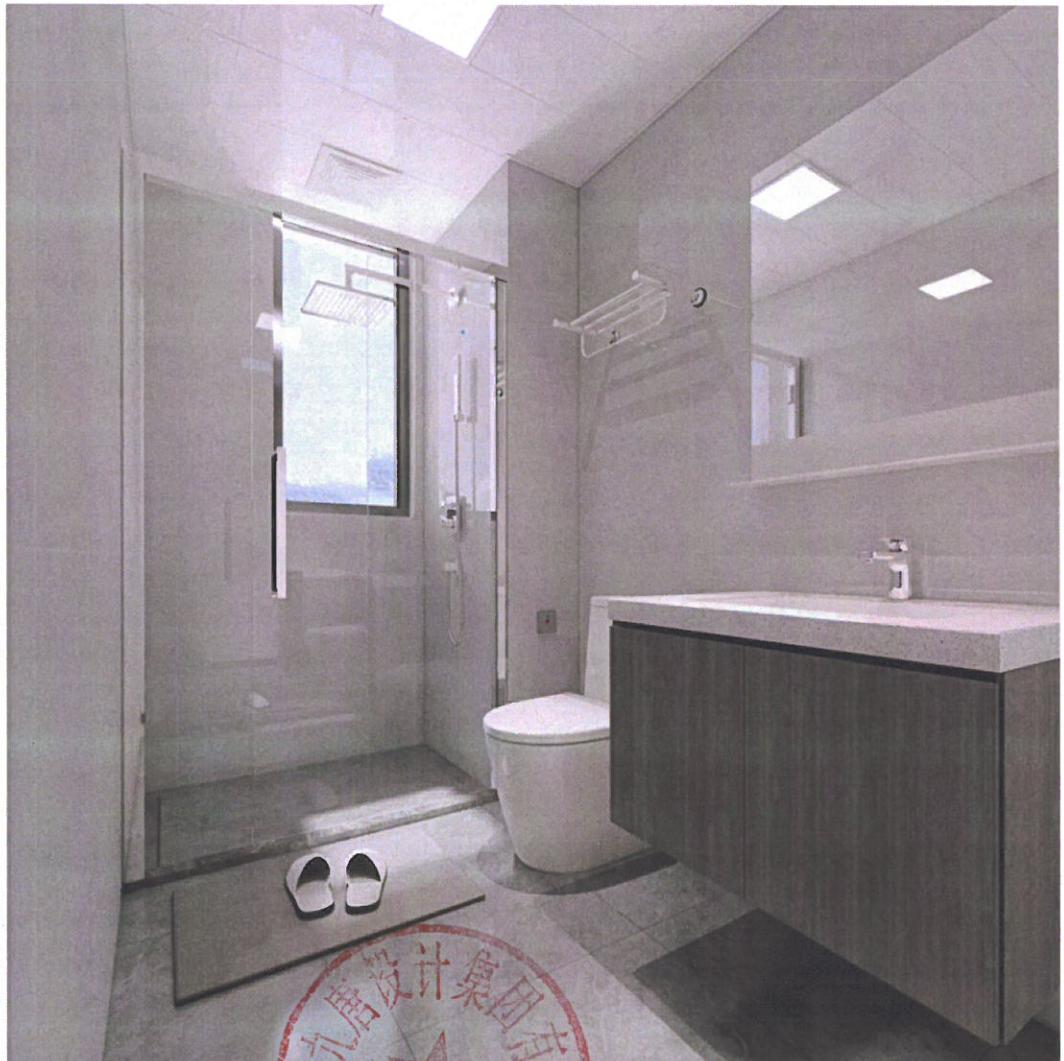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年 月 日









近两年（2023、2024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单元：万元）

序号	2023年						2024年						备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润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润率		
	1098.55	63.53%	89.11	1607.84	127.09	7.90%	1055.23	53.34%	110.98	1643.90	87.61	5.33%		

注：后附证明资料。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ATAIGUOB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的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永信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资格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92GGU37W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ATAIGUOB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青龙路港之龙商务中心B座506

邮编: 518029

电话: 0755-83659367

传真: 0755-83659367

机密

亚太国邦审字[2024]第132号

审计报告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深圳九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891,125.18	627,687.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7,379,531.95	4,531,966.07
预付款项	附注5	103,475.45	48,6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1,949,119.50	827,405.93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0,323,252.08	6,035,659.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2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18,235.86	53,654.6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9,911.50	19,911.5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7	224,093.82	382,27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241.18	675,843.72
资产合计		10,985,493.26	6,711,502.9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刚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8	1,500,000.00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9	284,856.51	1,855,795.78
预收款项	附注10	1,316,580.23	-
应付职工薪酬		572,576.29	765,834.86
应交税费		261,665.17	121,369.57
其他应付款	附注11	2,543,696.70	308,29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479,374.92	4,051,296.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
负债合计		6,979,374.92	4,051,296.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2	4,975,000.00	4,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099.64	22,099.64
未分配利润	附注13	-990,981.30	-2,261,89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06,118.34	2,660,20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85,493.26	6,711,502.90

单位负责人:

王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贾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小娟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利潤表

二三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4	16,078,378.97	15,920,064.59
减: 营业成本	附注15	8,691,571.45	13,003,113.55
税金及附加		37,400.57	42,903.33
销售费用		1,071,424.39	962,538.31
管理费用		2,601,452.88	6,646,301.95
研发费用		2,047,385.52	
财务费用	附注16	138,232.51	42,314.28
其中: 利息费用		133,089.26	
利息收入		1,575.27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20,000.00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777,106.83
加: 营业外收入		-	170,656.35
减: 营业外支出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0,911.65	-4,606,450.48

单位负责人:

于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贾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小娟

深圳九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一三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5,510,115.83	15,694,863.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922,962.96	5,986,746.50
现金流入小计	4	18,433,078.79	21,681,60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647,035.21	10,577,947.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6,478,357.33	9,351,843.26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500,845.57	1,579,702.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560,868.42	1,934,725.20
现金流出小计	9	19,187,106.53	23,444,21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754,027.74	-1,762,60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17,369.00	40,381.2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17,369.00	40,38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7,369.00	-40,38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75,000.00	4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000,000.00	2,7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075,000.00	3,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000,000.00	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40,165.26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1,040,165.26	1,7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034,834.74	1,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263,438.00	-402,990.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627,687.18	1,030,677.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891,125.18	627,687.1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九洲船务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减:库 存股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减:库 存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减:库 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900,000.00					22,099,614.38	2,060,206.69	1,500,000.00		22,099,614.38	2,060,20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初余额	05	4,900,000.00					22,099,614.38	-2,261,892.95	2,060,206.69	1,500,000.00		22,099,614.38	2,060,206.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75,000.00					-	1,270,911.65	1,245,911.65	400,000.00		-1,000,455.48	-1,206,05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270,911.65	1,270,911.65			-1,000,455.48	-1,000,455.48	
(二)所有者投入或减少资本	08	75,000.00					-	-	75,000.00	400,000.00		-	-400,000.00	-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9	75,000.00						75,000.00	4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3.其他	16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4.其他	21						-	-	-	-	-			
四、本年末余额	22	4,975,000.00					22,099,614.38	-901,881.30	4,006,118.34	4,800,000.00		22,099,614.38	2,060,206.69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梁小红

梁小红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3月30日正式成立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RMB500万元，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2)经营范围：

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配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资产减值损失。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按相应的规则做后续计量及终止确认。

(10)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B.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

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

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

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

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

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

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提供劳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所提供的劳务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消费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07,500.00	97,500.00
银行存款	783,625.18	530,187.18
合 计	<u>891,125.18</u>	<u>627,687.18</u>

附注4: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27,766.17	70.84%	4,531,966.07	100.00%
1年以上	2,151,765.78	29.16%		
合 计	<u>7,379,531.95</u>	<u>100.00%</u>	<u>4,531,966.07</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2,005.00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1,109,715.00
防城港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722,017.74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1,360.00
甘肃鑫雁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87,500.00

附注5: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4,875.45	53.03%		
1年以上	48,600.00	46.97%	48,600.00	100.00%
合 计	<u>103,475.45</u>	<u>100.00%</u>	<u>48,600.00</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有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
北京中装筑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9,600.00

深圳市泓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771.04
钟耀	2,043.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52,115.88	64.24%	827,405.93	100.00%
1年以上	697,003.62	35.76%		
合 计	<u>1,949,119.50</u>	<u>100.0000%</u>	<u>827,405.93</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壹东咨询有限公司				757,540.00
叶鹏华				420,000.00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307,000.0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702.30
林楚然				154,366.79

附注7：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九唐会所	382,277.58		158,183.76	224,093.82
合 计	<u>382,277.58</u>		<u>158,183.76</u>	<u>224,093.82</u>

附注8：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2023年07月21日- 2024年07月21日	3.8500%		1,500,000.00
合 计				<u>1,500,000.00</u>

附注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	------	----	------	----

1年以内	280,283.73	98.39%	1,855,795.78	100.00%
1年以上	4,572.78	1.61%		
合 计	<u>284,856.51</u>	<u>100.00%</u>	<u>1,855,795.78</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壹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2,717.00
深圳臣悦机电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1,000.00
深圳市赫利普洋服有限公司				37,951.00
深圳市丰合创智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34,598.00
深圳康成机电顾问有限公司				25,040.00

附注10: 预收账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u>期初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1,316,580.25	100.00%		
合 计	<u>1,316,580.25</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704,041.00
ORIENTUREHOLDINGS(DJIBOUTI)FZE				255,174.25
理民宿酒店和西双版纳酒店项目室内及园林景观设计合同				200,000.00
深圳市金管家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57,365.00

附注11: 其他应付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u>期初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2,481,878.70	97.57%	308,296.00	100.00%
1年以上	61,818.00	2.43%		
合 计	<u>2,543,696.70</u>	<u>100.00%</u>	<u>308,296.00</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九唐康养顾问有限公司				745,759.00

毛秀芬	521,800.00
深圳麦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90,000.00
浙江极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48,346.72
深圳鼎泰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966.54

附注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RMB)	比例 (%)	金额 (RMB)	比例 (%)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4,975,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4,975,000.00	100.00%

附注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261,892.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261,892.95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1,270,911.65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990,981.30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4: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设计费	16,045,372.07	15,920,064.59
其他		33,006.90
合 计	<u>16,045,372.07</u>	<u>15,920,064.59</u>

附注15：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	8,691,571.45	13,003,113.55		
合 计	<u>8,691,571.45</u>	<u>13,003,113.55</u>		

附注1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75.27	-3,369.94
手续费	6,718.52	4,549.55
利息支出	133,089.26	41,134.67
合 计	<u>138,232.51</u>	<u>42,314.28</u>

附注17：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1,270,911.65</u>	<u>-4,606,450.48</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561.58	125,205.3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6,367.52	92,27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5,13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预提费用的增加		
财务费用	133,089.26	
投资损失（减：收益）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749,169.96	1,984,531.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928,078.71	641,830.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54,027.74</u>	<u>-1,762,609.24</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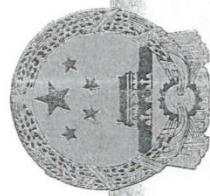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7,687.18	1,030,677.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263,438.00</u>	<u>-402,990.47</u>

附注1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1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32332743992

昭
故
業
善

成立日期 2008年05月2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6号港之龙科技园商务中心B栋5层506室

成立日期 2008年05月29日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祥路506号之龙科技工业园6号厂房

卷之三

关
201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列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登记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公示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商登记证号）的查询页面。
3. 各类市场主体每年度应当于1月1日至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企业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六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06113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亚太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宇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华路 6 号港之龙科技园商务中心 B 栋 5 层 506 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01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14〕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 年 3 月 3 日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卷之三



蒋红文 440300010022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永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SII YONGB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草埔东社区紫荆花园A栋13D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三、会计报表附注	9-26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27-28
五、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六、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ec.mof.gov.cn>)进行核实。
报告编码:粤257T14AY93



审计报告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信息，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永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5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九游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109,766.93	891,125.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557,176.69	7,379,531.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760,121.17	103,475.45
其他应收款	4	1,759,220.38	1,949,119.5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186,585.47	10,323,252.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279,871.65	418,235.86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	19,911.50	19,911.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65,910.06	224,09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693.21	662,241.18
资产合计		10,552,278.68	10,985,493.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贾小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贾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小娟



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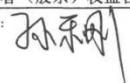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60,812.81	284,856.51
预收款项	9	708,203.25	1,316,580.2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525,194.83	572,576.29
应交税费	11	159,594.77	261,665.17
其他应付款	12	1,398,869.66	2,543,696.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52,675.35	6,479,374.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	2,476,190.48	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6,190.48	500,000.00
负债合计		5,628,865.83	6,979,374.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	5,000,000.00	1,9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	22,099.64	22,099.64
未分配利润	16	-98,686.79	-990,981.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23,412.85	4,006,118.34
负债和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10,552,278.68	10,985,493.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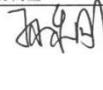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六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7	16,439,010.30	16,078,378.97
减: 营业成本	17	8,523,951.96	8,691,571.45
税金及附加		52,370.06	37,100.57
销售费用		491,800.95	1,071,421.39
管理费用		2,797,462.20	2,601,452.88
研发费用		3,276,389.81	2,047,385.52
财务费用		71,491.45	138,232.51
其中: 利息费用		67,890.86	133,089.26
利息收入		726.29	1,575.27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943.00	-22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3,600.87	1,270,911.65
加: 营业外收入		42,522.44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876,123.31	1,270,911.6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123.31	1,270,911.6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123.31	1,270,911.6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6,123.31	1,270,911.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35,842.23	15,510,11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9,284.93	2,922,96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15,127.16	18,433,07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2,910.24	5,647,03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6,961.17	6,478,35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922,397.98	500,84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26,221.07	6,560,868.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18,493.46	19,187,10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33.70	-754,02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91,943.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94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348.57	17,369.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48.57	17,36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91.57	-17,36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	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5,000.00	2,0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3,809.52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890.86	10,165.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1,700.38	1,040,16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299.62	1,034,834.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218,641.75	263,43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贾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小娟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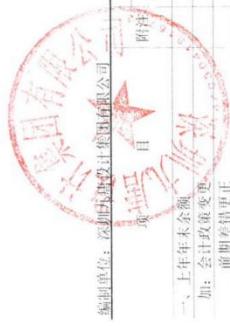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盈余公积 转增股本	本期数	期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u>一、上年年末余额</u>									
	4,975,000.00						22,099.64	-990,981.30	4,006,118.34
<u>加：会计政策变更、</u>									
<u>前期差错更正</u>									
<u>其他</u>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75,000.00						22,099.64	-971,810.10	4,022,289.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							876,123.31	901,12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6,123.31	876,123.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	25,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5,000,000.00						22,099.64	-98,686.79	4,923,412.85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贾小娟

法定代表人：贾小娟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年初数	本期数					上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00,00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2,099.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61,892.95
前期差错更正							2,660,206.69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00,000.00						22,099.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						1,270,911.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0,91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000.00						75,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000.00						7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75,000.00						22,099.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公司法定代表人：孙乐刚。

2、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点制度为永续盘点制和定期盘点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年	5.00%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年	5.00%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年	5.00%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5.00%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



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



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劳务收入及应税服务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4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	107,500.00
银行存款	1,109,766.93	783,625.18
合 计	1,109,766.93	891,125.1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12,855.34	50.52	-	7,379,531.95	100.00	-
1-2年	3,244,321.35	49.48	-	-	-	-
合 计	6,557,176.69	100.00	-	7,379,531.95	100.00	-

其中期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887,772.00	13.54
武汉和创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00,000.00	9.15
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7.63
深圳天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7.63
甘肃鑫雁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00	7.17
小 计	2,957,772.00	45.12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62,517.06	87.12	103,475.45	100.00
1-2年	97,904.41	12.88	-	-
合 计	760,421.47	100.00	103,475.45	100.00

(2) 其中期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以前年度数据	567,903.48	74.68
小 计	567,903.48	74.68



4、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1,759,220.38	1,949,119.5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1,759,220.38	1,949,119.50

2)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6,494.67	8.33	-	1,949,119.50	100.00	
1-2年	1,612,725.71	91.67	-		-	
合计	1,759,220.38	100.00	-	1,949,119.50	100.00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深圳壹东咨询有限公司	757,540.00	43.06
叶鹏华	420,000.00	23.87
林楚然	179,473.47	10.2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702.30	9.53
深圳市合科建投资有限公司	68,488.32	3.89
小 计	1,593,204.09	90.55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758,253.00	19,348.57	-	777,601.57
运输设备	441,592.92	-	-	441,592.92
电子设备	156,226.96	19,348.57	-	175,575.53
办公及其它设备	160,433.12	-	-	160,433.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0,017.14	157,712.78	-	497,729.92
运输设备	61,332.35	147,197.64	-	208,529.99
电子设备	118,251.67	10,515.14	-	128,766.81
办公及其它设备	160,433.12	-	-	160,433.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418,235.86			279,871.65



6、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28,711.50	-	-	28,711.50
软件	28,711.50	-	-	28,711.50
二、累计摊销	8,800.00	-	-	8,800.00
软件	8,800.00	-	-	8,800.00
三、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无形资产净值	19,911.50			19,911.50

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数
九唐会所	224,093.82	-	158,183.76	65,910.06
合计	224,093.82	-	158,183.76	65,910.06

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2,523.06	75.53	284,856.51	100.00
1-2年	88,289.78	24.47	-	-
合 计	360,812.84	100.00	284,856.51	100.00

期末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深圳市壹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82,717.00	22.93
深圳市中港机电顾问有限公司	52,604.60	14.58
广东复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940.00	14.40
深圳格兰云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6,400.00	12.86
深圳市阳墨设计有限公司	32,330.10	8.96
小 计	265,991.70	73.73



9、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5,664.00	13.51	1,316,580.25	100.00
1-2年	612,539.25	86.49		-
合 计	708,203.25	100.00	1,316,580.25	100.00

期末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大理民宿酒店和西双版纳酒店项目室内及园林景观设计合同	295,664.00	41.75
ORIENTUREHOLDINGS(DJIBOUTI)FZE	255,174.25	36.03
深圳市金管家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57,365.00	22.22
小计	708,203.25	100.00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合 计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合 计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11、应交税费

项 目	税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13%	214,851.58	282,394.77
企业所得税	25%	-49,155.94	-48,35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5,411.25	7,773.81
教育费附加	3%	2,579.45	3,591.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212.94	1,887.96
个人所得税	3%-45%	41,418.46	54,561.14
合 计		159,594.77	261,665.17



12、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1,398,869.66	2,543,696.7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计	1,398,869.66	2,543,696.70

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764.96	14.49	2,543,696.70	100.00
1-2年	1,196,104.70	85.51	-	-
合 计	1,398,869.66	100.00	2,543,696.70	100.00

(2)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毛秀芬	432,400.00	30.91
浙江极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48,712.16	24.93
小计	781,112.16	55.84

13、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微众银行	500,000.00	1,200,000.00	1,223,809.52	476,190.48
深圳农商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	3,200,000.00	1,223,809.52	2,476,190.48

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所占比例(%)	金额(人民币)	所占比例(%)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15、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法定盈余公积	22,099.64	22,099.64
合 计	22,099.64	22,099.64

16、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90,981.30	-2,261,892.95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6,171.20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974,810.10	-2,261,892.95	--
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6,123.31	1,270,911.65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利润分配-其他			
本期期末余额	-98,686.79	-990,981.30	

1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37,587.36	8,523,951.96	16,078,378.97	8,691,571.45
其他业务	1,422.94	-	-	-
合 计	16,439,010.30	8,523,951.96	16,078,378.97	8,691,571.45



18、现金流量情况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6,123.31	1,270,911.6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712.78	101,561.5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183.76	316,36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3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890.86	133,089.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943.00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308.36	-4,749,169.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6,699.57	1,928,078.71
其他	16,17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33.70	-754,027.7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641.75	263,438.0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①现金	1,109,766.93	891,125.18
其中：库存现金	-	107,5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9,766.93	783,625.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补充资料

截至2025年5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企业法定代表人：  直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3月30日正式成立，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孙乐刚；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经营范围：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配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规定的范畴。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0,552,278.6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0,186,585.47元，固定资产净值为279,871.65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5,628,865.83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152,675.35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923,412.8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5,0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98,686.7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16,439,010.30元；营业成本为8,523,951.96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52,370.06元，销售费用为491,800.95元，管理费用为2,797,462.20元，研发费用为3,276,389.81元，财务费用为71,491.45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账面实收资本增加25,000.00元，账面所有者权益增加917,294.51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892,294.51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2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3.3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2.3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60.3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47.8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5.7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9.62%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24%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94%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三十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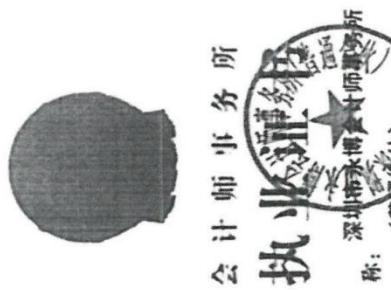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440300959770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员财政部部门依法审核、准予执业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转让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
名称：深圳市永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崔小红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翠东社区紫荆花园
经营场所：A栋13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89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3] 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3年1月5日





姓 名 崔小红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5-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2250219740509082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 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 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 同 意 由 被 委 托 人 完成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ATAIGUOB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的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深国会字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资格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249266037W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ATAIGUOB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青龙路港之龙商务中心B座506

邮编: 518029

电话: 0755-83659367

传真: 0755-83659367

机密

亚太国邦审字[2024]第132号

审计报告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深圳九鼎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891,125.18	627,687.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7,379,531.95	4,531,966.07
预付款项	附注5	103,475.45	48,6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1,949,119.50	827,405.93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0,323,252.08	6,035,659.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2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18,235.86	53,654.6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9,911.50	19,911.5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7	224,093.82	382,27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241.18	675,843.72
资产合计		10,985,493.26	6,711,502.9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小娟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8	1,500,000.00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9	284,856.51	1,855,795.78
预收款项	附注10	1,316,580.23	-
应付职工薪酬		572,576.29	765,834.86
应交税费		261,665.17	121,369.57
其他应付款	附注11	2,543,696.70	308,296.0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479,374.92	4,051,296.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
负债合计		6,979,374.92	4,051,296.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2	4,975,000.00	4,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2,099.64	22,099.64
未分配利润	附注13	-990,981.30	-2,261,89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06,118.34	2,660,20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85,493.26	6,711,502.9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刚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4	16,078,378.97	15,920,064.59
减: 营业成本	附注15	8,691,571.45	13,003,113.55
税金及附加		37,400.57	42,903.33
销售费用		1,071,424.39	962,538.31
管理费用		2,601,452.88	6,646,301.95
研发费用		2,047,385.52	
财务费用	附注16	138,232.51	42,314.28
其中: 利息费用		133,089.26	
利息收入		1,575.27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20,000.00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777,106.83
加: 营业外收入		-	170,656.35
减: 营业外支出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0,911.65	-4,606,450.4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贾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小娟

深圳九鼎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一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5,510,115.83	15,694,863.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922,962.96	5,986,746.50
现金流入小计	4	18,433,078.79	21,681,60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647,035.21	10,577,947.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6,478,357.33	9,351,843.26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500,845.57	1,579,702.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560,868.42	1,934,725.20
现金流出小计	9	19,187,106.53	23,444,21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754,027.74	-1,762,60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17,369.00	40,381.2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17,369.00	40,38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7,369.00	-40,38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75,000.00	4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000,000.00	2,7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075,000.00	3,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000,000.00	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40,165.26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1,040,165.26	1,7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034,834.74	1,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263,438.00	-402,990.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627,687.18	1,030,677.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891,125.18	627,687.1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九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900,000.00				-			22,090,681.03	4,394,135.00	2,660,206.69	4,500,000.00		22,090,64	2,344,557.53	6,866,65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其他	04															-		
二、本年初余额	05	4,900,000.00				-			22,090,681.03	4,394,135.00	2,660,206.69	4,500,000.00		22,090,64	2,344,557.53	6,866,657.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75,000.00				-			1,270,911.65	1,345,911.65	1,000,000.00			-	-	-1,000,000.00	-1,266,65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270,911.65	1,270,911.65						-1,000,000.00	-1,000,000.00	
(二)所有者投入或减少资本	08	75,000.00				-			-	75,000.00	100,000.00				-	-	-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9	75,000.00				-			75,000.00	100,000.00							-4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3.其他	16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4.其他	21					-			-	-							-	
四、本年末余额	22	4,975,000.00				-			22,090,681.03	4,006,118.34	4,800,000.00			-	-	22,090,64	2,261,802.16	2,860,206.6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小玲

单位负责人:

罗小玲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3月30日正式成立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RMB500万元，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2)经营范围：

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按相应的规则做后续计量及终止确认。

(10)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B.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提供劳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所提供的劳务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消费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07,500.00	97,500.00
银行存款	783,625.18	530,187.18
合 计	<u>891,125.18</u>	<u>627,687.18</u>

附注4: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27,766.17	70.84%	4,531,966.07	100.00%
1年以上	2,151,765.78	29.16%		
合 计	<u>7,379,531.95</u>	<u>100.00%</u>	<u>4,531,966.07</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2,005.00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1,109,715.00
防城港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722,017.74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1,360.00
甘肃鑫雁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87,500.00

附注5: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4,875.45	53.03%		
1年以上	48,600.00	46.97%	48,600.00	100.00%
合 计	<u>103,475.45</u>	<u>100.00%</u>	<u>48,600.00</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有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
北京中装筑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9,600.00

深圳市泓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771.04
钟耀	2,043.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52,115.88	64.24%	827,405.93	100.00%
1年以上	697,003.62	35.76%		
合 计	<u>1,949,119.50</u>	<u>100.0000%</u>	<u>827,405.93</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壹东咨询有限公司				757,540.00
叶鹏华				420,000.00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307,000.0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702.30
林楚然				154,366.79

附注7：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九唐会所	382,277.58		158,183.76	224,093.82
合 计	<u>382,277.58</u>		<u>158,183.76</u>	<u>224,093.82</u>

附注8：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2023年07月21日-2024年07月21日	3.8500%		1,500,000.00
合 计				<u>1,500,000.00</u>

附注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	------	----	------	----

1年以内	280,283.73	98.39%	1,855,795.78	100.00%
1年以上	4,572.78	1.61%		
合 计	<u>284,856.51</u>	<u>100.00%</u>	<u>1,855,795.78</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壹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2,717.00
深圳臣悦机电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1,000.00
深圳市赫利普洋服有限公司				37,951.00
深圳市丰合创智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34,598.00
深圳康成机电顾问有限公司				25,040.00

附注10: 预收账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u>期初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1,316,580.25	100.00%		
合 计	<u>1,316,580.25</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704,041.00
ORIENTUREHOLDINGS(DJIBOUTI)FZE				255,174.25
理民宿酒店和西双版纳酒店项目室内及园林景观设计合同				200,000.00
深圳市金管家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57,365.00

附注11: 其他应付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u>期初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2,481,878.70	97.57%	308,296.00	100.00%
1年以上	61,818.00	2.43%		
合 计	<u>2,543,696.70</u>	<u>100.00%</u>	<u>308,296.00</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九唐康养顾问有限公司				745,759.00

毛秀芬	521,800.00
深圳麦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90,000.00
浙江极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48,346.72
深圳鼎泰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966.54

附注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RMB)	比例 (%)	金额 (RMB)	比例 (%)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4,975,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4,975,000.00	100.00%

附注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261,892.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261,892.95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1,270,911.65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990,981.30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4: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设计费	16,045,372.07	15,920,064.59
其他		33,006.90
合 计	<u>16,045,372.07</u>	<u>15,920,064.59</u>

附注15: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	8,691,571.45	13,003,113.55		
合 计	<u>8,691,571.45</u>	<u>13,003,113.55</u>		

附注1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75.27	-3,369.94
手续费	6,718.52	4,549.55
利息支出	133,089.26	41,134.67
合 计	<u>138,232.51</u>	<u>42,314.28</u>

附注1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净利润	<u>1,270,911.65</u>	<u>-4,606,450.48</u>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561.58	125,205.3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6,367.52	92,27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5,13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预提费用的增加		
财务费用	133,089.26	
投资损失（减：收益）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749,169.96	1,984,531.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928,078.71	641,830.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54,027.74</u>	<u>-1,762,609.24</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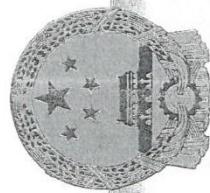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7,687.18	1,030,677.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263,438.00</u>	<u>-402,990.47</u>

附注1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1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昭故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3232743997

名 称 深圳市太丽娜会务商务所 (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吉鸣

成立日期 2008年05月2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6号港之龙科技园商务中心B栋5层506室

2019年06月06日

天机记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06113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亚太国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 股 合 伙 人: 王宇鸣
主 任 会 计 师: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
经 营 场 所: 龙路 6 号港之龙科技园商务中心 B
栋 5 层 506 室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 业 证 书 编 号: 44030001
批 准 执 业 文 号: 粤财会〔2014〕25 号
批 准 执 业 日期: 2014 年 3 月 3 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蒋红文 440300010022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永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SII YONGB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草埔东社区紫荆花园A栋13D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三、会计报表附注	9-26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27-28
五、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六、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核实。
报告编码:粤257T14AY93



审计报告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信息，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水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5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九游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109,766.93	891,125.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557,176.69	7,379,531.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760,121.17	103,475.45
其他应收款	4	1,759,220.38	1,949,119.5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186,585.47	10,323,252.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279,871.65	418,235.86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	19,911.50	19,911.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65,910.06	224,09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693.21	662,241.18
资产合计		10,552,278.68	10,985,493.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60,812.81	284,856.51
预收款项	9	708,203.25	1,316,580.2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525,194.83	572,576.29
应交税费	11	159,594.77	261,665.17
其他应付款	12	1,398,869.66	2,543,696.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52,675.35	6,479,374.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	2,476,190.48	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6,190.48	500,000.00
负债合计		5,628,865.83	6,979,374.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	5,000,000.00	1,9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	22,099.64	22,099.64
未分配利润	16	-98,686.79	-990,981.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23,412.85	4,006,118.34
负债和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10,552,278.68	10,985,493.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六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7	16,439,010.30	16,078,378.97
减: 营业成本	17	8,523,951.96	8,691,571.45
税金及附加		52,370.06	37,100.57
销售费用		491,800.95	1,071,421.39
管理费用		2,797,462.20	2,601,452.88
研发费用		3,276,389.81	2,047,385.52
财务费用		71,491.45	138,232.51
其中: 利息费用		67,890.86	133,089.26
利息收入		726.29	1,575.27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943.00	-22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3,600.87	1,270,911.65
加: 营业外收入		42,522.44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876,123.31	1,270,911.6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123.31	1,270,911.6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123.31	1,270,911.6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6,123.31	1,270,911.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35,842.23	15,510,11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9,284.93	2,922,96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15,127.16	18,433,07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2,910.24	5,647,03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6,961.17	6,478,35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922,397.98	500,84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26,221.07	6,560,868.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18,493.46	19,187,10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33.70	-754,02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91,943.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94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348.57	17,369.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48.57	17,36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91.57	-17,36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	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5,000.00	2,0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3,809.52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890.86	10,165.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1,700.38	1,040,16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299.62	1,034,834.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218,641.75	263,43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覃小姐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小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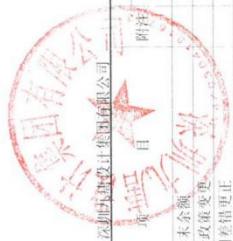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75,000.00						22,099.64			-990,981.30	4,006,11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2,099.64			16,171.20	16,171.20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75,000.00									-971,810.10	4,022,289.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									876,123.31	901,12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6,123.31	876,123.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000.00	25,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年末余额		5,000,000.00						22,099.64			-98,686.79	4,923,412.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数				
	附注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末余额		1,900,000.00					22,099.64	-2,261,892.95		2,660,20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00,000.00					22,099.64	-2,261,892.95		2,660,206.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					1,270,911.65	1,315,911.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000.00					1,270,911.65	1,270,911.6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000.00								7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导致的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75,000.00					22,099.64	-990,981.30	1,006,118.34		
法定代表人： <u>贾小娟</u>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u>贾小娟</u>											
会计机构负责人： <u>贾小娟</u>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公司法定代表人：孙乐刚。

2、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年	5.00%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年	5.00%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年	5.00%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5.00%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



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



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劳务收入及应税服务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4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	107,500.00
银行存款	1,109,766.93	783,625.18
合 计	1,109,766.93	891,125.1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12,855.34	50.52	-	7,379,531.95	100.00	-
1-2年	3,244,321.35	49.48	-	-	-	-
合 计	6,557,176.69	100.00	-	7,379,531.95	100.00	-

其中期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887,772.00	13.54
武汉和创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00,000.00	9.15
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7.63
深圳天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7.63
甘肃鑫雁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00	7.17
小 计	2,957,772.00	45.12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62,517.06	87.12	103,475.45	100.00
1-2年	97,904.41	12.88	-	-
合 计	760,421.47	100.00	103,475.45	100.00

(2) 其中期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以前年度数据	567,903.48	74.68
小 计	567,903.48	74.68



4、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1,759,220.38	1,949,119.5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1,759,220.38	1,949,119.50

2)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6,494.67	8.33	-	1,949,119.50	100.00	
1-2年	1,612,725.71	91.67	-		-	
合计	1,759,220.38	100.00	-	1,949,119.50	100.00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深圳壹东咨询有限公司	757,540.00	43.06
叶鹏华	420,000.00	23.87
林楚然	179,473.47	10.2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702.30	9.53
深圳市合科建投资有限公司	68,488.32	3.89
小计	1,593,204.09	90.55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758,253.00	19,348.57	-	777,601.57
运输设备	441,592.92	-	-	441,592.92
电子设备	156,226.96	19,348.57	-	175,575.53
办公及其它设备	160,433.12	-	-	160,433.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0,017.14	157,712.78	-	497,729.92
运输设备	61,332.35	147,197.64	-	208,529.99
电子设备	118,251.67	10,515.14	-	128,766.81
办公及其它设备	160,433.12	-	-	160,433.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418,235.86			279,871.65



6、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28,711.50	-	-	28,711.50
软件	28,711.50	-	-	28,711.50
二、累计摊销	8,800.00	-	-	8,800.00
软件	8,800.00	-	-	8,800.00
三、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无形资产净值	19,911.50			19,911.50

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数
九唐会所	224,093.82	-	158,183.76	65,910.06
合计	224,093.82	-	158,183.76	65,910.06

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2,523.06	75.53	284,856.51	100.00
1-2年	88,289.78	24.47	-	-
合 计	360,812.84	100.00	284,856.51	100.00

期末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深圳市壹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82,717.00	22.93
深圳市中港机电顾问有限公司	52,604.60	14.58
广东复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940.00	14.40
深圳格兰云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6,400.00	12.86
深圳市阳墨设计有限公司	32,330.10	8.96
小 计	265,991.70	73.73



9、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5,664.00	13.51	1,316,580.25	100.00
1-2年	612,539.25	86.49		-
合 计	708,203.25	100.00	1,316,580.25	100.00

期末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大理民宿酒店和西双版纳酒店项目室内及园林景观设计合同	295,664.00	41.75
ORIENTUREHOLDINGS(DJIBOUTI)FZE	255,174.25	36.03
深圳市金管家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57,365.00	22.22
小计	708,203.25	100.00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合 计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合 计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11、应交税费

项 目	税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 13%	214,851.58	282,394.77
企业所得税	25%	-49,155.94	-48,35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5,411.25	7,773.81
教育费附加	3%	2,579.45	3,591.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212.94	1,887.96
个人所得税	3%-45%	41,418.46	54,561.14
合 计		159,594.77	261,665.17



12、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1,398,869.66	2,543,696.7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计	1,398,869.66	2,543,696.70

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764.96	14.49	2,543,696.70	100.00
1-2年	1,196,104.70	85.51	-	-
合 计	1,398,869.66	100.00	2,543,696.70	100.00

(2)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毛秀芬	432,400.00	30.91
浙江极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48,712.16	24.93
小计	781,112.16	55.84

13、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微众银行	500,000.00	1,200,000.00	1,223,809.52	476,190.48
深圳农商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	3,200,000.00	1,223,809.52	2,476,190.48

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所占比例(%)	金额(人民币)	所占比例(%)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15、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法定盈余公积	22,099.64	22,099.64
合 计	22,099.64	22,099.64

16、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90,981.30	-2,261,892.95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6,171.20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974,810.10	-2,261,892.95	--
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6,123.31	1,270,911.65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利润分配-其他			
本期期末余额	-98,686.79	-990,981.30	

1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37,587.36	8,523,951.96	16,078,378.97	8,691,571.45
其他业务	1,422.94	-	-	-
合 计	16,439,010.30	8,523,951.96	16,078,378.97	8,691,571.45



18、现金流量情况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6,123.31	1,270,911.6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712.78	101,561.5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183.76	316,36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3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890.86	133,089.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943.00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308.36	-4,749,169.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6,699.57	1,928,078.71
其他	16,17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33.70	-754,027.7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641.75	263,438.0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①现金	1,109,766.93	891,125.18
其中：库存现金	-	107,5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9,766.93	783,625.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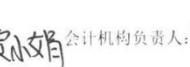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补充资料

截至2025年5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企业法定代表人:  直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3月30日正式成立，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孙乐刚；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经营范围：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配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规定的范畴。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0,552,278.6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0,186,585.47元，固定资产净值为279,871.65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5,628,865.83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152,675.35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923,412.8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5,0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98,686.7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16,439,010.30元；营业成本为8,523,951.96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52,370.06元，销售费用为491,800.95元，管理费用为2,797,462.20元，研发费用为3,276,389.81元，财务费用为71,491.45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账面实收资本增加25,000.00元，账面所有者权益增加917,294.51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892,294.51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2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3.3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2.3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60.3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47.8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5.7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9.62%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24%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94%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三十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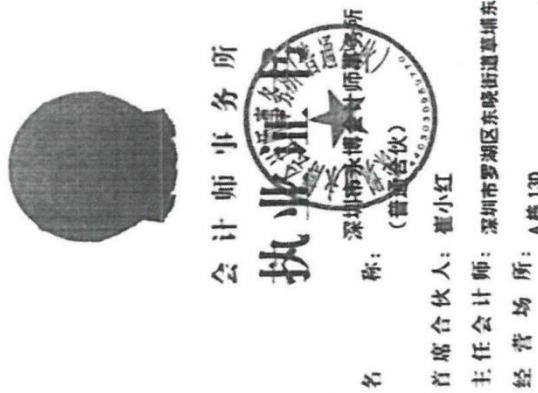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44030959770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员财政部部门依法审核、准予执业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崔小红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5-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22502197405090821
Identity card No.





投标附件 7.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近两年（2023、2024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单元: 万元)

序号	2023年					2024年					备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注：后附证明资料。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ATAIGUOB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的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深国会字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17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资格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249266037W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ATAIGUOB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青龙路港之龙商务中心B座506

邮编: 518029

电话: 0755-83659367

传真: 0755-83659367

机密

亚太国邦审字[2024]第132号

审计报告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亚太国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深圳九鼎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891,125.18	627,687.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7,379,531.95	4,531,966.07
预付款项	附注5	103,475.45	48,600.00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1,949,119.50	827,405.93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0,323,252.08	6,035,659.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2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18,235.86	53,654.6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9,911.50	19,911.5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7	224,093.82	382,277.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241.18	675,843.72
资产合计		10,985,493.26	6,711,502.9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小娟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8	1,500,000.00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9	284,856.51	1,855,795.78
预收款项	附注10	1,316,580.23	-
应付职工薪酬		572,576.29	765,834.86
应交税费		261,665.17	121,369.57
其他应付款	附注11	2,543,696.70	308,296.0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479,374.92	4,051,296.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
负债合计		6,979,374.92	4,051,296.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2	4,975,000.00	4,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资本公积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2,099.64	22,099.64
未分配利润	附注13	-990,981.30	-2,261,892.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06,118.34	2,660,20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85,493.26	6,711,502.9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刚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利潤表

二三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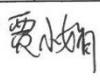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4	16,078,378.97	15,920,064.59
减: 营业成本	附注15	8,691,571.45	13,003,113.55
税金及附加		37,400.57	42,903.33
销售费用		1,071,424.39	962,538.31
管理费用		2,601,452.88	6,646,301.95
研发费用		2,047,385.52	
财务费用	附注16	138,232.51	42,314.28
其中: 利息费用		133,089.26	
利息收入		1,575.27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20,000.00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777,106.83
加: 营业外收入		-	170,656.35
减: 营业外支出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0,911.65	-4,606,450.4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0,911.65	-4,606,450.4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九鼎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一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5,510,115.83	15,694,863.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2,922,962.96	5,986,746.50
现金流入小计	4	18,433,078.79	21,681,60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647,035.21	10,577,947.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6,478,357.33	9,351,843.26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500,845.57	1,579,702.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560,868.42	1,934,725.20
现金流出小计	9	19,187,106.53	23,444,21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754,027.74	-1,762,60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17,369.00	40,381.2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17,369.00	40,38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7,369.00	-40,38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75,000.00	4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000,000.00	2,7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075,000.00	3,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000,000.00	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40,165.2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1,040,165.26	1,7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034,834.74	1,4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263,438.00	-402,99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627,687.18	1,030,677.65
	35	891,125.18	627,687.1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九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4,900,000.00				-			22,090,681.03	4,394,135.00	2,660,206.69	4,500,000.00		22,090,64	2,344,557.53	6,866,65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其他	04															-		
二、本年初余额	05	4,900,000.00				-			22,090,681.03	4,394,135.00	2,660,206.69	4,500,000.00		22,090,64	2,344,557.53	6,866,657.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75,000.00				-			1,270,911.65	1,345,911.65	1,000,000.00			-	-	-1,000,000.00	-1,266,65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270,911.65	1,270,911.65						-1,000,000.00	-1,000,000.00	
(二)所有者投入或减少资本	08	75,000.00				-			-	75,000.00	100,000.00				-	-	-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09	75,000.00				-			75,000.00	100,000.00							-4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3.其他	16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4.其他	21					-			-	-							-	
四、本年末余额	22	4,975,000.00				-			22,090,681.03	4,006,138.34	4,800,000.00			-	-	22,090,64	2,261,802.16	2,860,206.6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贾小玲

单位负责人:

贾小玲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3月30日正式成立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RMB500万元，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2)经营范围：

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按相应的规则做后续计量及终止确认。

(10)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B.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提供劳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所提供的劳务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消费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附注3: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07,500.00	97,500.00
银行存款	783,625.18	530,187.18
合 计	<u>891,125.18</u>	<u>627,687.18</u>

附注4: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227,766.17	70.84%	4,531,966.07	100.00%
1年以上	2,151,765.78	29.16%		
合 计	<u>7,379,531.95</u>	<u>100.00%</u>	<u>4,531,966.07</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72,005.00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1,109,715.00
防城港市和居置业有限公司				722,017.74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1,360.00
甘肃鑫雁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87,500.00

附注5: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4,875.45	53.03%		
1年以上	48,600.00	46.97%	48,600.00	100.00%
合 计	<u>103,475.45</u>	<u>100.00%</u>	<u>48,600.00</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有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
北京中装筑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9,600.00

深圳市泓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771.04
钟耀	2,043.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52,115.88	64.24%	827,405.93	100.00%
1年以上	697,003.62	35.76%		
合 计	<u>1,949,119.50</u>	<u>100.0000%</u>	<u>827,405.93</u>	<u>100.00%</u>
<u>主要债务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壹东咨询有限公司				757,540.00
叶鹏华				420,000.00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307,000.0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702.30
林楚然				154,366.79

附注7：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九唐会所	382,277.58		158,183.76	224,093.82
合 计	<u>382,277.58</u>		<u>158,183.76</u>	<u>224,093.82</u>

附注8：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2023年07月21日-2024年07月21日	3.8500%		1,500,000.00
合 计				<u>1,500,000.00</u>

附注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	------	----	------	----

1年以内	280,283.73	98.39%	1,855,795.78	100.00%
1年以上	4,572.78	1.61%		
合 计	<u>284,856.51</u>	<u>100.00%</u>	<u>1,855,795.78</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壹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2,717.00
深圳臣悦机电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1,000.00
深圳市赫利普洋服有限公司				37,951.00
深圳市丰合创智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34,598.00
深圳康成机电顾问有限公司				25,040.00

附注10: 预收账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u>期初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1,316,580.25	100.00%		
合 计	<u>1,316,580.25</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市广田建筑装饰设计研究院				704,041.00
ORIENTUREHOLDINGS(DJIBOUTI)FZE				255,174.25
理民宿酒店和西双版纳酒店项目室内及园林景观设计合同				200,000.00
深圳市金管家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57,365.00

附注11: 其他应付款

<u>账 龄</u>	<u>期末余额</u>	<u>比例</u>	<u>期初余额</u>	<u>比例</u>
1年以内	2,481,878.70	97.57%	308,296.00	100.00%
1年以上	61,818.00	2.43%		
合 计	<u>2,543,696.70</u>	<u>100.00%</u>	<u>308,296.00</u>	<u>100.00%</u>
<u>主要债权人</u>				
				<u>期末余额</u>
深圳九唐康养顾问有限公司				745,759.00

毛秀芬	521,800.00
深圳麦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90,000.00
浙江极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48,346.72
深圳鼎泰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966.54

附注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RMB)	比例 (%)	金额 (RMB)	比例 (%)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4,975,000.00	100.00%
合 计	<u>5,000,000.00</u>	<u>100.00%</u>	<u>4,975,000.00</u>	<u>100.00%</u>

附注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261,892.9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2,261,892.95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1,270,911.65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990,981.30
其中: 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4: 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设计费	16,045,372.07	15,920,064.59
其他		33,006.90
合 计	<u>16,045,372.07</u>	<u>15,920,064.59</u>

附注15: 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劳务	8,691,571.45	13,003,113.55		
合 计	<u>8,691,571.45</u>	<u>13,003,113.55</u>		

附注1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75.27	-3,369.94
手续费	6,718.52	4,549.55
利息支出	133,089.26	41,134.67
合 计	<u>138,232.51</u>	<u>42,314.28</u>

附注17: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净利润	<u>1,270,911.65</u>	<u>-4,606,450.48</u>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561.58	125,205.3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6,367.52	92,27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5,13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预提费用的增加		
财务费用	133,089.26	
投资损失（减：收益）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749,169.96	1,984,531.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928,078.71	641,830.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54,027.74</u>	<u>-1,762,609.24</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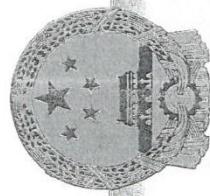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7,687.18	1,030,677.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263,438.00</u>	<u>-402,990.47</u>

附注18：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19：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3232743992

名称 深圳坂田南航企业服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宇鹏

成立日期 2008年05月2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龙路6号港之龙科技园商务中心B栋5层506室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1. 请参考本企业信用信息公示范围由登记机关公示。经营范围和许可经营项目等有关企业登记事项及年报信息, 请登录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2. 请尊重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 不得利用本企业公示信息进行不正当竞争。
3. 各商事主体不得于公示之日起之日起一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
示义务和条件》第一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相关信息。

证书序号: 0006113

说 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亚太国都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 股 合 伙 人: 王宇鸣
主 任 会 计 师: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
经 营 场 所: 龙路 6 号港之龙科技园商务中心 B
栋 5 层 506 室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 业 证 书 编 号: 44030001
批 准 执 业 文 号: 粤财会〔2014〕25 号
批 准 执 业 日期: 2014 年 3 月 3 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蒋红文 440300010022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市永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SII YONGB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草埔东社区紫荆花园A栋13D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三、会计报表附注	9-26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27-28
五、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六、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询。
报告编码:粤257T14AY93



审计报告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信息，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水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5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九游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109,766.93	891,125.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557,176.69	7,379,531.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760,121.17	103,475.45
其他应收款	4	1,759,220.38	1,949,119.5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0,186,585.47	10,323,252.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279,871.65	418,235.86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	19,911.50	19,911.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65,910.06	224,09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693.21	662,241.18
资产合计		10,552,278.68	10,985,493.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	360,812.81	284,856.51
预收款项	9	708,203.25	1,316,580.25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	525,194.83	572,576.29
应交税费	11	159,594.77	261,665.17
其他应付款	12	1,398,869.66	2,543,696.7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52,675.35	6,479,374.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	2,476,190.48	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76,190.48	500,000.00
负债合计		5,628,865.83	6,979,374.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	5,000,000.00	1,9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	22,099.64	22,099.64
未分配利润	16	-98,686.79	-990,981.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23,412.85	4,006,118.34
负债和所有者(股东)权益合计		10,552,278.68	10,985,493.2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六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7	16,439,010.30	16,078,378.97
减: 营业成本	17	8,523,951.96	8,691,571.45
税金及附加		52,370.06	37,100.57
销售费用		491,800.95	1,071,421.39
管理费用		2,797,462.20	2,601,452.88
研发费用		3,276,389.81	2,047,385.52
财务费用		71,491.45	138,232.51
其中: 利息费用		67,890.86	133,089.26
利息收入		726.29	1,575.27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943.00	-22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3,600.87	1,270,911.65
加: 营业外收入		42,522.44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876,123.31	1,270,911.6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123.31	1,270,911.6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6,123.31	1,270,911.6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6,123.31	1,270,911.6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635,842.23	15,510,115.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9,284.93	2,922,96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15,127.16	18,433,07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2,910.24	5,647,03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6,961.17	6,478,35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922,397.98	500,84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26,221.07	6,560,868.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18,493.46	19,187,10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33.70	-754,02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91,943.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94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348.57	17,369.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48.57	17,36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291.57	-17,36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	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5,000.00	2,0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3,809.52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890.86	10,165.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1,700.38	1,040,16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299.62	1,034,834.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218,641.75	263,438.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覃小姐

会计机构负责人：覃小姐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数	本期数					期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75,000.00							22,099.64	-990,981.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06,118.3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75,000.00							22,099.64	16,17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							971,810.10	4,022,289.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6,123.31	901,123.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6,123.31	876,123.3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								2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								25,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年末余额		5,000,000.00							22,099.64	-98,686.79
法定代表人： 										贾小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贾小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小娟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年初数	本期数					期末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00,00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2,099.64	-2,261,89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660,206.6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00,000.00					22,099.64	-2,261,892.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000.00					1,270,911.65	1,315,911.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0,911.65	1,270,91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000.00						75,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5,000.00						7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导致的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75,000.00					22,099.64	-990,981.30 1,006,118.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公司法定代表人：孙乐刚。

2、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



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年	5.00%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年	5.00%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年	5.00%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5.00%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



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



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劳务收入及应税服务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4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	107,500.00
银行存款	1,109,766.93	783,625.18
合 计	1,109,766.93	891,125.1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12,855.34	50.52	-	7,379,531.95	100.00	-
1-2年	3,244,321.35	49.48	-	-	-	-
合 计	6,557,176.69	100.00	-	7,379,531.95	100.00	-

其中期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887,772.00	13.54
武汉和创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00,000.00	9.15
西安天众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7.63
深圳天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7.63
甘肃鑫雁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0,000.00	7.17
小 计	2,957,772.00	45.12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62,517.06	87.12	103,475.45	100.00
1-2年	97,904.41	12.88	-	-
合 计	760,421.47	100.00	103,475.45	100.00

(2) 其中期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以前年度数据	567,903.48	74.68
小 计	567,903.48	74.68



4、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收款	1,759,220.38	1,949,119.5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1,759,220.38	1,949,119.50

2)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6,494.67	8.33	-	1,949,119.50	100.00	
1-2年	1,612,725.71	91.67	-		-	
合计	1,759,220.38	100.00	-	1,949,119.50	100.00	-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深圳壹东咨询有限公司	757,540.00	43.06
叶鹏华	420,000.00	23.87
林楚然	179,473.47	10.2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702.30	9.53
深圳市合科建投资有限公司	68,488.32	3.89
小计	1,593,204.09	90.55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758,253.00	19,348.57	-	777,601.57
运输设备	441,592.92	-	-	441,592.92
电子设备	156,226.96	19,348.57	-	175,575.53
办公及其它设备	160,433.12	-	-	160,433.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340,017.14	157,712.78	-	497,729.92
运输设备	61,332.35	147,197.64	-	208,529.99
电子设备	118,251.67	10,515.14	-	128,766.81
办公及其它设备	160,433.12	-	-	160,433.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418,235.86			279,871.65



6、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28,711.50	-	-	28,711.50
软件	28,711.50	-	-	28,711.50
二、累计摊销	8,800.00	-	-	8,800.00
软件	8,800.00	-	-	8,800.00
三、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无形资产净值	19,911.50			19,911.50

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数
九唐会所	224,093.82	-	158,183.76	65,910.06
合计	224,093.82	-	158,183.76	65,910.06

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2,523.06	75.53	284,856.51	100.00
1-2年	88,289.78	24.47	-	-
合 计	360,812.84	100.00	284,856.51	100.00

期末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比例(%)
深圳市壹城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82,717.00	22.93
深圳市中港机电顾问有限公司	52,604.60	14.58
广东复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1,940.00	14.40
深圳格兰云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6,400.00	12.86
深圳市阳墨设计有限公司	32,330.10	8.96
小 计	265,991.70	73.73



9、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5,664.00	13.51	1,316,580.25	100.00
1-2年	612,539.25	86.49		-
合 计	708,203.25	100.00	1,316,580.25	100.00

期末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大理民宿酒店和西双版纳酒店项目室内及园林景观设计合同	295,664.00	41.75
ORIENTUREHOLDINGS(DJIBOUTI)FZE	255,174.25	36.03
深圳市金管家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157,365.00	22.22
小计	708,203.25	100.00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合 计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合 计	572,576.29	4,324,388.72	4,371,770.18	525,194.83

11、应交税费

项 目	税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 13%	214,851.58	282,394.77
企业所得税	25%	-49,155.94	-48,35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5,411.25	7,773.81
教育费附加	3%	2,579.45	3,591.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1,212.94	1,887.96
个人所得税	3%-45%	41,418.46	54,561.14
合 计		159,594.77	261,665.17



12、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1,398,869.66	2,543,696.7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计	1,398,869.66	2,543,696.70

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764.96	14.49	2,543,696.70	100.00
1-2年	1,196,104.70	85.51	-	-
合 计	1,398,869.66	100.00	2,543,696.70	100.00

(2)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主要债权人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毛秀芬	432,400.00	30.91
浙江极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48,712.16	24.93
小计	781,112.16	55.84

13、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微众银行	500,000.00	1,200,000.00	1,223,809.52	476,190.48
深圳农商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	3,200,000.00	1,223,809.52	2,476,190.48

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所占比例(%)	金额(人民币)	所占比例(%)
深圳九唐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15、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法定盈余公积	22,099.64	22,099.64
合 计	22,099.64	22,099.64

16、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90,981.30	-2,261,892.95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6,171.20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974,810.10	-2,261,892.95	--
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6,123.31	1,270,911.65	--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应付利润)			
利润分配-其他			
本期期末余额	-98,686.79	-990,981.30	

1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37,587.36	8,523,951.96	16,078,378.97	8,691,571.45
其他业务	1,422.94	-	-	-
合 计	16,439,010.30	8,523,951.96	16,078,378.97	8,691,571.45



18、现金流量情况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6,123.31	1,270,911.6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712.78	101,561.5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183.76	316,36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13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890.86	133,089.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943.00	2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308.36	-4,749,169.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6,699.57	1,928,078.71
其他	16,17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33.70	-754,027.7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91,125.18	627,687.1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641.75	263,438.0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①现金	1,109,766.93	891,125.18
其中：库存现金	-	107,5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9,766.93	783,625.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766.93	891,125.1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补充资料

截至2025年5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企业法定代表人:  负责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8年3月30日正式成立，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440605MA51GBTJ4Q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孙乐刚；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岭社区紫竹六道78号竹盛花园16栋301。

经营范围：承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艺术品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公用、民用建设项目的水电设备上门安装；建筑规划、建筑设计及建筑装饰设计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软装配饰设计与施工；环境导视系统设计与施工；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施工；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施工；承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制作及上门安装；承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民用、公用建筑工程的设计；承接钢结构工程、轻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承接地产项目代建、咨询、相关管理业务服务；承包境外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具制作；承接各类型建筑幕墙工程的生产、制作；承接金属门窗工程的加工、制作；木制品制作；建筑石材加工。]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规定的范畴。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0,552,278.68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0,186,585.47元，固定资产净值为279,871.65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5,628,865.83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152,675.35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923,412.8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5,0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98,686.79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16,439,010.30元；营业成本为8,523,951.96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52,370.06元，销售费用为491,800.95元，管理费用为2,797,462.20元，研发费用为3,276,389.81元，财务费用为71,491.45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账面实收资本增加25,000.00元，账面所有者权益增加917,294.51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加892,294.51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2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3.3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2.3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60.30%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47.8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5.7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9.62%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24%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94%

深圳九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三十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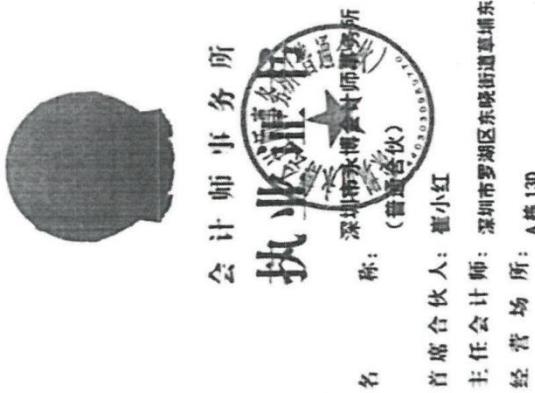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44030959770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员财政部部门依法审核、准予执业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姓 名 崔小红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5-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2250219740509082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本证只限此验讫后
1950年1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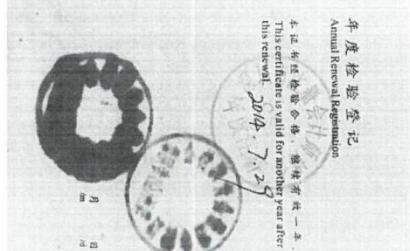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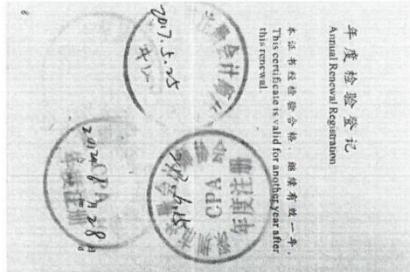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书 路 号:	110001580087		
出 法 委 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 日期:	2006	12	30
Date of Issue:	2006	12	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trieval Registration





姓名

刘

英

Date of birth

1974-12-01

工作单位

深圳市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7412010214

Identity card No.

440301197412010214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